



# 上古韻母系統研究

王 力

國立清華大學  
清華學報第十二卷第三期抽印本  
(民國廿六年七月)

# 上古韻母系統研究

王 力

- (一) 關於上古韻母諸問題；
- (二) 圖表凡例；
- (三) 之蒸系；
- (四) 幽系；
- (五) 覺系；
- (六) 微東系；
- (七) 魚陽系；
- (八) 歌曷寒系；
- (九) 支清系；
- (十) 脂真真系；
- (十一) 微街疑系；
- (十二) 脂微分部的理由；
- (十三) 佳蟹系；
- (十四) 談盡系；
- (十五) 結論。

## 一 關於上古韻母諸問題

### 1. 韻部多少問題



上古韻部的研究到了王念孫江有誥以後，似乎沒有許多可說了。上古的史料有限我們從同樣的史料去尋求韻部，其結論必不會大相逕異。但是，有時因為離析廣韻的方法未能儘量運用，有時又因為一二字發生膠轕而沒有把兩部分開，

以致後人仍有商量的餘地。像章炳麟之別隸於韻，實足以補王江之所不及。所以我們雖承認王江的造就已很可觀，但仍不能像夏忻那樣排斥顧江段王江以外的古韻學說爲異說。

近代古韻學家，大致可分爲考古審音兩派。考古派有顧炎武、段玉裁、孔廣森、王念孫、嚴可均、江有誥、章炳麟等；審音派有江永、戴震、劉逢祿、黃侃等。所謂考古派，並非完全不知道審音；尤其是江有誥與章炳麟，他們的審音能力並不弱。不過，他們着重在對上古史料作客觀的歸納，音理僅僅是幫助他們作解釋的。所謂審音派，也並非不知道考古，不過，他們以等韻爲出發點，往往靠等韻的理論來證明古音。戴氏說：「僕謂審音本一類，而古人之文偶有相涉，有不相涉，不得捨其相涉者，而以不相涉者爲斷。審音非一類，而古人之文偶有相涉，始可以五方之音不同，斷爲合韻。」這可算是審音派的宣言。

審音派的最大特色就是入聲完全獨立，換句話就是陰陽入三分。因此，審音派所分的古韻部數常比考古派爲多。普通我們說江永分古韻爲十三部，段玉裁分爲十七部，其實江永還有入聲八部，總數是廿一部。(1) 戴氏分部，若不是入聲獨立，還比段氏少一部，但他加上了入聲九部，纔成爲廿五部。黃侃的廿八部只是把章炳麟的廿三部再加入聲五部。黃氏所謂「余復益以戴君所論，成爲二十八部」(2)，就是承受戴氏入聲獨立的學說。只有遯部入聲未獨立，稍與戴氏乖違罷了。(3)

(1) 段氏雖也有異平同入之說，却没有像江氏把入聲分爲第一部、第二部等名目。

(2) 見黃氏音略。

(3) 聞黃氏晚年頗主廿九部之說，那豈他的理論更顯得一貫了。

要知道入聲韻母是否完全獨立，須先知道切韻所有一切入聲字的韻尾是否都與平聲的韻尾迥異。假使我們相信章太炎的話，以爲之部的韻母是 -ai，「待」是 d'ai，「特」也是 d'ai，「臺」也是 d'ai，那麼，我們絕對沒有理由把之部分爲噴德兩部，以「待」「特」歸德，以「臺」歸之。又假使我們相信高本漢先生的話，「待」「臺」是 d'əg（只有聲調的殊異），「特」是 d'ək，我們也不能把之部析爲兩類。除非我們把之部平聲的韻尾假定爲某種元音（例如 -i），同時却把入聲的韻尾假定爲某種破裂音（例如 -k），然後可分爲噴德兩部。但是就詩經押韻而論，絕對不容我們這樣設想。靜女的「異貽」，大東的「菱試」，采芣一章的「芣試」，三章的「止試」，小宛的「克富又」，大田的「戒事相故」，賓之初筵的「識又」，蟋蟀的「食誨載」，生民的「字翼」，蕩的「式止晦」，崧高的「事式」，瞻卬的「富忌」，潛的「鮪鯉祀福」，柏舟的「側特式」，賁的「棘息息特」，出車的「牧來載棘」，我行其野的「蓄特富異」，正月七章的「特克則得力」，九章的「輻載意」，大東三章的「載息」，四章的「來服」，楚茨一章的「棘稷翼億食祀侑福」，四章的「祀食福式稷敷極億」，大田的「祀黑稷祀福」，蟋的「直載翼」，旱麓的「載備祀福」，靈臺的「匪來圍伏」，生民的「句嶷食」，假樂的「子德」，常武的「塞來」，都是噴德通押的例子。(4) 總之，單就上古史料歸納，我們看不出噴德當分的痕迹來。此外如支之與錫，模之與鏗，侯之與屋，豪之與沃，幽之與覺，都可以拿同樣的理由證明其不能分立。

根據上述的理由，我大致贊成章氏的廿二部。(5) 但是，我

(4) 舉例根據段氏 古義 說文 表。

(5) 段氏本分古韻爲廿三部，但他晚年發表說文論（見於光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研究），主張併冬於貸。我覺得他的理由很充足。下文第十三節要當再論及。

近來因爲：(一)在研究南北朝詩人用韻的時候有了新的發見；(二)看見韋氏文始以「歸蕭道」等字入隊部，得了些暗示；(三)仔細尋求詩經的用韻，也與我的假設相符，於是考定脂微當分爲兩部。一切證據及理論，都待下文第十二節再說。現在先說我對於古韻分部的結論：如果依審音派的說法，陰陽入三分，古韻應得二十九部，即陰聲之幽、宵、侯、魚、歌、支、脂、微，陽聲之蒸、東、陽、寒、真、諄、侵、談，入聲之德、覺、沃、屋、鐸、曷、質、術、緝、霽；如果依考古派的說法，古韻應得廿三部，即之蒸、幽、宵、侯、東、魚、陽、歌、曷、寒、支、真、質、真、微、術、諄、侵、緝、霽、霽。上面說過，德、覺、沃、屋、鐸、錫都不能獨立成部，所以我採取後一說，定古韻爲廿三部。

## 2. 諧聲問題

自從顧炎武以來，大家都知道諧聲偏旁對於古韻歸部的重要。段玉裁說得最明白：「一聲可諧萬字，萬字亦必同部。」(6)這一個學說是一般古韻學者所恪守不違的。依原則上說，這話自然是真理，但是關於聲符的認定，有時還成爲問題。在最迷信「許學」的人看來，說文所認定的聲符是不容否認的，這一派可以嚴可均爲代表。但說文所認爲聲符，而與古音學大相衝突的地方，實在不少。如「妃」从「己」聲，「必」从「弋」聲，「存」从「才」聲，「杏」从「可」省聲之類，都是很難說得通的。(7)反過來說，有許多未被許慎認爲聲符的，依音理看來，却該認爲聲符，如「義」从「我」聲，「陸」从「垂」聲之類，都該補正。(8)

此外還有一個更重要的問題，就是諧聲時代與詩經時代

(6) 六書發微表頁二十二。

(7) 此種情形，皆爲朱駿聲所駁改，見說文通韻定聲。

(8) 這類地方，朱氏也補正了不少。

不可混爲一談。諧聲時代至少比詩經時代更早數百年。「凡同聲符者必同部」的原則，在諧聲時代是沒有例外的，在詩經時代就不免有些出入了。依詩經韻部看來，「求」入幽而「裘」入之，「天」入宵而「飲」入侯，「奴」入魚而「嘏」入宵，「芹」入諄而「頤」入微，「綽」入諄而「敦」入微。諸如此類，不在少數。假使我們拘泥於段氏學說，我們只能說是「合韻」。但是，如果我們把諧聲時代認爲在詩經時代之前，則此種聲音的演化並不足怪，我們儘可以把同聲符的兩個字歸入兩個韻部，認爲極諧和的押韻。例如我們索性把「裘」認爲之部字，把「飲」認爲侯部字，把「嘏」認爲宵部字，把「頤」「敦」認爲微部字，也未嘗不可。顧炎武以「裘」入之第二部，孔廣森以「嘏」入宵，以「飲」入侯，都是很好的見解，只可惜他們不能充其量。孔廣森從顧氏以「裘」入之，却又以爲「裘者求衣，故其字从衣从求，似會意，非諧聲」(9)，想藉此衛護「凡同聲符者必同部」之說，其實可以不必。

自然詩經裏也有真的「合韻」，如「母」字常與之部字押韻，只在蟋蟀韻「雨」，與魚部通；「集」字既在大明韻「合」，又在小旻韻「猶」「咎」「道」。我們可以認爲「母」當屬之，「集」當屬緝，其他情形只能認爲時間或空間之差異所致。但如「頤」字在詩經裏只押韻一次，却在微部，我們儘可說「頤」字當入微部，而不必認爲合韻了。此外如「雛」當入歌，「但」當入曷之類，皆同此理。在後面各節中，遇着這種情形的時候，當再討論。

### 3. 陰陽對轉問題

陰陽對轉，是清代古韻學家的大發明。我們只要拿切韻系統與現代各地方音相比較，就可以發見許多陰陽對轉的實

(9) 說聲類十一。

例。但是，我們首先要明白的，就是「對轉」只能解釋語音變遷的規律而不能做押韻的理由。換句話說，我們只能拿「對轉」的道理去解釋甲時代的 [ta] 變了乙時代的 [tan]，却不能拿它去證明同一時代的 [ta] 與 [tan] 可以互相押韻。即就現代中國民歌看來，也沒有陰陽通押的例子。譬如「頤」字既然能與「衣」字押韻，它們的韻尾一定相同或相似，假定「衣」音是 [i]，「頤」該是 [g'i]。我們沒法子假定「頤」音爲 [g'in]，因爲 [g'in] 與 [i] 押韻是不近情理的。廣韻「頤，渠希切」，如果我們說「頤」字在詩經裏已經是渠希切並不是不可能的事。即使我們假定造字之初，從「斤」得聲的字的韻尾本來就有陰陽兩種，也比陰陽通押的說法更合理些。

不過，陰陽通押的說法雖則不通，陰陽對轉的道理却可以幫助我們擬測上古的韻值。譬如「頤」「欣」同从斤聲，而一個入微，一個入諄（廣韻「頤」入微，「欣」入殷），我們非但可以相信微諄對轉，而且可以假定微諄的主要元音是相同的。

然而對轉的條理也成問題。自從戴孔發明陰陽之說，大家都喜歡造成極整齊的局面。戴氏的收唇韻沒有陰聲相配，趕快找一個解釋，於是有「以其爲閉口音，配之者更微不成聲」的謬論。(10) 孔氏更進一步，以實配微，以合配諄，於是他的古音十八部就成了一陰配一陽的呆板局面。駱可均的十六部，也是一陰配一陽。關於這一點，章氏就高明多了。他說：「對轉之理，有二陰聲同對一陽聲者，有三陽聲同對一陰聲者，復有假道旁轉以得對轉者，非若入之處室，妃匹相當而已。」(11) 但是章

(10) 登履者聲諄韻。

(11) 國故論衡上，頁八。

氏只知道不必妃匹相當，却不知道有些韻部簡直可以不必有配偶。試以現代方音爲例，北平有 [o] 而無 [ong] 或 [on]，上海有 [e] 而無 [eng] 或 [en]，有 [ö] 而無 [öng] 或 [ön]，廣州有 [öng] 而無 [ö]，有 [en] 而無 [e]，都是沒法子匹配成對的。

對轉最明顯者，有微與諄，脂與真，魚與陽，侯與東之與蒸，歌與寒；至於支與諄，已經不很能確定了。章氏以實配談，以幽配冬，侵更是十分勉強；<sup>(12)</sup>倒不如讓它們獨立無配，以順「物之不齊」的道理。

#### 4. 聲調問題

一般古音家對於古韻部是走「增」的路，對於古聲紐與古聲調是走「減」的路。古韻部從顧氏的十部增至黃氏的廿八部，古聲紐却從章氏的廿一紐減至黃氏的十九紐。至於聲調，顧氏雖主張四聲一貫，並未否認四聲的存在；後來段氏減了去聲，孔氏減了入聲，都只剩下三聲，黃侃更進一步，以爲上古只有平入兩聲。這顯然與古韻學說是矛盾的。研究古韻的人都知道，偶然通押並不足以證明韻部相同，否則只好走上苗夔七部的路。同理，研究上古聲調的人也該知道，不同的聲調而偶然通押，也不足以證明調類相同，否則平入通押的例子也不少，何難併四聲爲一聲？

在未研究得確切的結論以前，我們不妨略依切韻的聲調系統，暫時假定古有四聲。陰聲有兩個聲調，即後世的平上，入聲也有兩個聲調，即後世的去入。陰聲也有轉爲後世去聲的，例如之部的「忌」「賁」，歌部的「賀」「貨」，脂部的「涕」「穉」等。陽

(12) 理由散見下文。



聲的聲調數目較難決定，現在只好暫時依照切韻的平上去三聲。關於這問題，我暫時不想詳論。

### 5. 開合問題

稍為研究中國音韻的人，都知道中國上古音開合兩呼的界限頗嚴。諧聲偏旁屬於開口呼者，其所諧的字也常常屬於開口呼；諧聲偏旁屬於合口呼者，其所諧的字也常常屬於合口呼。其在例外者，有「每」之於「海」、「景」之於「憬」、「支」之於「頰」、「玄」之於「牽」等。這種少數的例外，如果拿來與現代方言相比較，真是少得出乎意料之外。(13) 在最初諧聲的時候，大約連這些例外也沒有。例如釋名「海，晦也。」也許「海」字古讀合口。(14)

有些字，似乎是以開諧合，或以合諧開，其實我們如果仔細尋求古音系統，就知道諧聲偏旁與所諧的字原是同呼。例如「有」之於「肫」「郁」，「者」之於「諸」「暑」，「土」之於「社」，在今音為不同呼，在上古則「有」「肫」「郁」皆屬合口，「者」「諸」「暑」「土」「社」皆屬開口，正是同呼。我們不該設想上古等呼與中古等呼系統完全相同；其中也有上古屬開而中古屬合的，也有上古屬合而中古屬開的。(15)

關於唇音的開合問題，更易引起爭論。廣韻唇音字的反

(13) 例如上海「陳」存無別，北平「劇」句無別，廣州「危」開而「津」合，客家於合口三等字多合齊齒。

(14) 釋名的聲調，也是以開調開，以合調合，例外很少。

(15) 江有聲認惠之通梵者為古開，曉之通曉者為古合，又於屋沃燭覺皆認為古開，其所歸開合雖與本文恰恰相反，然而其不拘泥於中古開合系統，則與本文理論相同。

切常游移於開合之間。例如「拜」，博怪切，「誠」，古拜切，如果說「拜」字屬合口，就不該拿來切開口的「誠」；如果說它本屬開口，又不該拿合口的「怪」來切它。高本漢先生 (Karlgren) 解釋這種現象，以為中古的 [p] 該是撮唇的 [pʷ]，發音時兩唇同時向前伸出。這種撮唇的 [p] 可寫作 [pʷ]。這樣，開口的 pʷai 與合口的 pʷuai 在實際上雖有分別而在聽覺上却十分近似。因此，廣韻有把唇音開口字切合口字的現象（如以開口的「拜」切合口的「怪」），切韻指掌圖更進一步，索性把一切唇音字都歸入合口圖內。(16) 高氏於此一說，自信甚深。(17) 我們也承認他的推測確有理由。

高氏因此斷定切韻時代有兩種「合口」的 [w]：一種是原有的，上古的，排在一切聲紐之後；一種是附屬的，後起的，只拼在唇音之後。單說唇音的合口三等也有兩種：一種是後代變為輕唇的，如「方」「分」「非」等字，它們自古就屬合口；另一種是後代未變輕唇的，如「丙」「平」「明」等字，它們在上古原屬開口，後來由於雙唇調節作用的擴大，其韻頭才產生一個輕微的 [w]。(18)

我大致贊成高氏的斷案，但我比他更進一步，不僅拿廣韻系統為根據，而且還拿諧聲偏旁為根據。凡諧聲偏旁，或其所諧之字，後世有變入輕唇音者，在上古即屬合口呼；凡諧聲偏旁，或其所諧之字，完全與後世輕唇絕緣者，(19) 在上古即屬開口呼。例如「板」字在上古當屬合口呼，因為它的諧聲偏旁是「反」，

(16) 安漢深處四攝只是「獨圖」，故唇音字只好與其他開口共為一圖。

(17) 參看 Karlgren,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p. 57-66.

(18) 參看 Karlgren,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

(19) 所謂「絕緣」，除諧聲不相通之外，在六書中的假借上也不相通。

「反」字在後世變入輕唇；(20)「翻」字在上古當屬開口呼，因為從「扁」得聲的在後世沒有一個變入輕唇的。這是與高氏所定上古閉合系統相符的。然而像「羸」字，高氏假定上古音值為 mǎng，「波」字，高氏假定上古音值為 puá，(21)就與我的意見相反了。我以為上古讀「羸」當如 muang，讀「波」當如 pǎ，(22)此外如「浮」「佑」之類皆當屬上古合口，「婆」「波」之類皆當屬上古開口，這是可以犧牲廣韻系統而遷就諧聲系統的。

#### 6. 洪細問題

這裏所謂洪細，是指有無韻頭 [ɿ] 或 [iɿ-] 而言。沒有韻頭 [ɿ] 或 [iɿ-] 的叫做洪，有韻頭 [i-] 或 [iɿ-] 的叫做細。從前中國音韻學家，往往以為上古每一個韻部當中，有了洪音就沒有細音，有了細音就沒有洪音。例如顧亭林以為「離」古音「羅」，「爲」古音「訛」，就是不知「羅」「訛」是洪音，「離」「爲」是細音。假定上古的「離」是 lia，「羅」是 la，「爲」是 giwa，「訛」是一 qua，樣地可以互相押韻，正不必把細類併入洪類。然而這種毛病直至清末還未能避免：段玉裁以「丕」爲鋪怡切，江有誥韻聲表以「禹」爲呂歌切，「爲」爲蓮歌切，詩經韻讀謂友音以「仍」爲是顧亭林的派頭。黃侃更進一步，索性以灰沒痕歌曷寒模寘唐侯屋東豪沃冬始德登食震二十部爲洪音，屑先齊錫青蒸韻添八部爲細音，(23)於是灰等二十部沒有細音，屑等八部沒有洪音，未免把古音看得

(20) [板][反]同屬合口，爲什麼一個未變輕唇，另一個却變了輕唇呢？這因爲[板]的韻頭是 [w-]，[反]的韻頭是 [iɿ-]。

(21) 見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

(22) 此處前承在韻頭性質之斷定，其主要元音尚待再加研究。

(23) 見黃氏與友人讀小學書。這種說法完全以他所認定的古本韻爲標準。

太簡單了。若如黃氏所論，「來」與「釐」，「離」與「羅」等，在上古都是同音字，那麼，它們憑什麼條件能變為後代的不同音呢？固然，同音字也有變為不同音的可能，例如方音的影響，僻字與口語字的分歧，都足以把它們拆散，但這只是極少數的例外，我們決不能把上古同部的洪細音完全相混，以致在音理上說不通。

### 7. 選字問題

研究上古的音，必須以上古的字為根據。這裏所謂上古的字，並非指上古的字體而言，而是上古中國語裏所有的「詞」(words)。這是很容易了解的，上古口語裏既然沒有這字，我們還研究它的上古音值或音系，豈非「無的放矢」？例如江有誥，入聲表裏有「套」字，這是先秦史料所未載的一個字，它儘可以是中古以後才產生的，與上古中國語不生關係。我們對於這類後起的字，為慎重起見，自然應該削而不載。

除了江有誥之外，普通古音學家的選字，往往以說文所有的字為標準。這自然比根據廣韻或集韻好些，因為某一字既為說文所載，它的時代至少是在東漢以前。不過，這種辦法還不能沒有毛病，說文裏也有許多字是先秦書籍所未載的，甚至有些字只見於說文，連漢魏以後的書籍中也不曾發見過。這些字，雖不能說先秦絕對沒有，但更不該斷定先秦一定有。為慎重起見，我們該取「寧缺毋濫」主義，把先秦史料所未載的字一律削去。

然而先秦史料的本身也成問題。我們在未能鑑定先秦一切史料以前，最好先拿一兩部可靠的古書做根據。本篇暫以詩經所有的字為研究的對象。這有三個理由：第一，詩經是最古而且最可靠的書之一；第二，詩經的字頗多（約有2850字），足

以表示很豐富的思想及描寫很複雜的事實；第三，普通研究上古韻部就等於研究詩經韻部，如果我們把詩經所有的字作為研究上古韻母系統的根據，也很相宜。

有些字在先秦頗為常見，而在詩經却是沒有。例如「欺」字見於莊子、荀子、論語、戰國策、韓非子、呂氏春秋諸書，<sup>(24)</sup>而為詩經所不載。這有兩種可能性：或者因為詩經時代沒有這字，直至戰國時代它才產生；或者詩經時代已有這字，而偶然用不着它。為了慎重起見我們寧信其無。

若用這種選字的方法，對於上古音系的研究頗多便利之處。例如「疑」聲有「礙」，屬於洪音，又有「疑」「疑」，屬於細音，然而詩經有「疑」「疑」而無「礙」，可見从「疑」得聲的字最初本屬細音，洪音乃是後起的現象。這麼一來，許多複雜的問題都變為簡單了。

#### 8. 語音與字義的關係

章太炎先生的文始，高本漢先生的漢語詞類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都從語音去研究字義的關係。他們對於字義的解釋，儘多可議之處，然而他們的原則是可以成立的。語音相近者，其字義往往相近；字義相近者，其語音亦往往相近。由語音的系統去尋求字族，不受字形的束縛，這是語史學的坦途。

同時，我們也可以把這個原則反過來應用，就是從字義的關連去證明古音的部居。如「改」之與「革」，「晦」之與「黑」，「子」之與「息」，都是之喻疑德同部的證據。我們雖不能單憑這個去證明古音，但若有了別的重要證據之後，再加上這個做旁證，原有的理論就可以藉此增加不少的力量。

(24) 例句見於說文通訓定聲類部「欺」字下。

此外，意義相反的字，有時也可以證明語音之相近。如「否」之與「福」，「禮」之與「戾」，「氏」之與「顛」，「明」之與「暮」等，都是同部或「對轉」的字。但這一類的例字比前一類的例字少些。

本文談到字義的地方，只是舉例的性質，因為如上文所論，字義方面只能作為旁證，不求詳備也沒有什麼妨礙的。

## 二 圖表凡例

1. 本文的圖表專為上古韻母系統而作，故特別着重在韻母方面。至於聲母的系統，暫時略依陳澧所分切韻四十聲類，復從黃侃把明微分立，蟹系與知系，在切韻裏不會同在一韻<sup>(25)</sup>，故表中依韻繫以端知兩系同列。于喻兩類，應分屬喉舌兩音。現在把匣于排在一欄，

因為匣母沒有三等，于母只有三等，恰相補充；把喻母排在定澄的前一欄，因為我暫依高本漢的說法，認喻母的上古音是不吐氣的 [d]。總之，關於聲母的一切都是暫時的性質，我願意保留到將來再研究。

2. 此表除瑣碎的修改不計外，自起稿至今，共有兩次的大變更。最初的辦法是略依江有誥的入聲表，再加擴充，使陰陽入相配，如下圖：

該攝開口呼

影	子	曉	匣	見	溪	羣	疑	
○	○	哈	孩	該	該		○	哈德登類(二等)
○	○	海	亥	改	該		○	
○	○	駝	駝	○	款		○	
○	○	黑	勑	○	克		○	
○	○	○	恒	○	○		○	
○	○	○	○	○	五		○	
挨	挨	○	○	亥	○		○	皆麥類(二等)
挨	○	○	○	○	○		○	
噎	○	○	○	○	○		○	
噎	○	○	○	亥	○		○	之韻蒸類(三三四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5) 辭字不算。

這種做法有三種毛病：第一，許多後代的僻字都攙在裏頭，徒然把上古的音系弄亂了。(26) 第二，拘泥於等韻門法，把不該細分的音也細分了，例如之部實際上只該分為洪細兩類就夠了，切韻的貨麥兩韻所含少數之部字，都可認為從噴德類變來，是不規則的演變，其見於詩經者僅有「戒」「革」「豺」「猷」四字，如果用等韻的說法，可以說它們原屬一等，後來才流入二等。「改」與「革」音義並通，「改」既在一等，「革」亦可在一等。第三，每音只限定舉一字為代表，以致相配的字不能盡現於表中，例如平聲「基」「姬」與入聲「亟」「棘」相配，今若僅載「基」「亟」相配，則「基」與「棘」，「姬」與「亟」，「姬」與「棘」，「基」與「姬」，「亟」與「棘」的關係都無從表示。

因此，我另製一種圖表，大致定下了三個條例：(一)凡詩經所有的字，一概列入表中；如係詩經所無之字，即不列入。(二)詩經非但沒有此字，並且沒有此音，而先秦書籍中却有此音者，則舉一字為代表，加圈於外以為分別。(三)詩經雖有此字，然廣韻中共有兩種以上的讀法，則假定一種為最古的讀法，其餘的讀法索性不載。但如果此音無他字可表，則仍載此字，加圈於外。今以之職蒸類喉牙音舉例如下：

影	曉	見	溪	群	疑
曉	照 曉	基 箕 姬	倏	其 疾 淇 祺 期 麒	疑
○	喜	紀	起 荅 紀 杞	○	稟
意	○	◎	○	忌	○
倏	○	亟 棘 棘	○	核	疑
脅 始	興	兢	○	○	◎
○	○	○	○	○	○
應	◎	○	○	○	○

(26) 理由見上文。

這次的辦法，我認爲進步了；但還有最後的修訂如下：(一)洪細音當共列一欄，一則可省篇幅，二則諧聲的系統更爲明顯，如「改」與「紀」，「台」與「治」，都可一目了然。(二)詩經所無之字，索性完全不錄，加圈於外的辦法還不好，因爲此字既爲詩經所無，我們憑什麼把它列入而不列另一個字？(三)一字有兩音以上，則在重見之音加圈，惟宜加小圈於字旁，以便印刷。(四)無字處不加圈，更覺清楚。(27)

3. 開口呼與合口呼不同圖。大約每圖各分爲洪細兩類。同屬一個聲母的洪細音，則以虛線爲界。亦有一圖分爲三類者，則因洪音有二類或細音有二類之故；又有一圖分爲四類者，則因洪細各有二類之故。

4. 一字分屬兩個以上的聲母或調類的時候，以重見爲原則。亦有不重見者，或因一時失察，尙待補載，或因我確認古無此音。此等情形未能一一註明。

5. 洪細合爲一欄，好處既如上文所述，而其缺點則在語音系統不如分欄之清楚。爲補救這缺點起見，每圖之前先列一表，表中依洪細分類，與圖互相關明。

6. 每圖之後，附有(一)諧聲對轉證，(二)訓詁對轉證，(三)同部聲訓證，(四)歸字雜論。所謂對轉，非僅指陰陽對轉，而是兼指陰與入對轉或陽與入對轉而言。例如「旦」在寒部，「但」在晏部，(28)我們即可從這諧聲的事實去證明寒與晏是陽入對轉。

(27) 這裏敘述製表的經過，目的在乎解釋我爲什麼不依等韻的成規。

(28) 「但」在詩經一見，與「發」傷爲韻，當入晏部，不當拘泥舊說以入寒部。理由已見上文。



又如「何」在歌部「曷」在曷部，我們又可從這訓詁的事實去證明歌與曷是陰入對轉。至於同部聲訓，其例更多，現在只擇其不同聲符者為例，以見一斑。末了說到歸字雜論，這是討論某字應歸某部的。大部份的字，其所應歸的韻部都已不成問題，但還有少數的字引起爭執。本文既有圖表，對於每字應歸何部，都該認定，所以對於引起爭執的字，也不能不加論斷。凡此四事，或係前賢的意見，或係我個人的私見，也不能分別註明。反正這都是圖表的附屬品，而且是舉例性質，不求詳備，不過藉此略為證明音系之分排不是隨意亂做而已。

7. 有些字，依詩經用韻當屬此部，而依諧聲偏旁當屬彼部者，則以詩經為準；然其諧聲偏旁所屬之部中，此字亦重見，加一括弧以示分別。例如「桓」字，見於曷部，無括弧；又見於寒部，加括弧。亦有不敢完全以詩經用韻為準者，則一律加括弧。例如「麻」字，見於之魚兩部，皆有括弧。另有些字，在詩經裏不入韻，依諧聲偏旁當屬此部，而依廣韻當屬彼部者，則以諧聲偏旁為準。例如「腫」字，从「重」得聲，故列入東部，無括弧；然廣韻「腫」吐緩切，故又列入寒部，加括弧。詩經一字分入兩部叶韻，則認其中一部為方音，亦加括弧。

8. 本文的圖表僅為擬測上古音值的準備，故於韻母系統雖力求其有條理，却暫時不願意談及音值。

### 三 之 蒸 系

#### 1. 開口呼。

哈登類：海龍改戒革，克德得，郤忒匿，台臺迨怠殆代特，乃迺迺能；來萊駭賅，豺裁菑災哉宰載則，偲采菜，才在賊塞，穉麥。

恆青登，騭膝膝；會增僧，會贈。

之蒸類：噫意億，照嘻喜，基箕姬，紀頤棘，儼起杞，紀芑，共恭洪，祺期騏，疑疑疑，徵種陟，恥敕仿，飴胎詒，以音矣，異翼弋，治峙痔，值直暉，而耳；釐狸裏，李力；之止止，祉趾職，織蚩齒，稽儲熾，食詩始，試式識，飾夷，時峙恃，市殖緇，舊載，側澗，士仕俟，事史，使色，齋穉，蕭茲，子籽籽，梓災，稷字，思司，絲息，詞辭，似似，相祀，汜嗣，寺。膺膺，應與，姁蠲，懲；履仍，稜凌，蒸蒸，稱，乘繩，升勝，承。

影	曉	匣	見	溪	羣	疑
噫	噫	噫	基 箕	姬 紀	儼 起 杞	共 洪 期 騏 疑 疑 疑
	海 藻	喜	改	紀	起 杞	疑
意			戒		羣°	疑
億			革	棘 穉	克	疑
骨 密 應		興 恆		茂		
				守		
應°		興°				
端	知	透	徹	喻	定	澄
	部	詰 詰 台°	台 臺 治	能°	泥 娘	日 來
		恥 以 矣	迨 怠 殆	峙 痔	乃 齋 酒	兩 來 來 駢
	疑	興	代	儼 治	能	耳 養
德 得	植 陟	式 慝 務	特	直		力
登		墟	臘 陰	懲	能°	仍 履
						段 淺

照	穿	神	審	禪	莊	初	牀	山
之	滋		詩	時 時	禱 荷		射	
止 止	齒 註	齒	始	侍 市			士 化	史 使
	倍 倍	燧	式		載		事	使 <sup>2</sup>
職 機		食	式 議	御 爽	殞 側	測		色 精 齒
蒸 蒸	稱	樹 乘	身 升	承				
	稱 <sup>o</sup>	乘 <sup>o</sup>	身 <sup>o</sup>					
精		清	從	心		邪	邦	明
哉 哉	災 茲	派 茲	侶 才		思 絲	司 詞	辭	罹
載 載	宰 宰	子 仔	封 梓	采 在			似 相 記 如 肥	
載 <sup>o</sup>			采	字			寺 爾	
則	嬰 覆		賊	塞	息			麥
曾 <sup>o</sup> 增			曾				(亦)	
			增					

諧聲對轉證：疑疑(29)，乃仍，寺等，能態，而陔(如之切，又音仍)。

訓訪對轉證：正義：陟登，蟻膾，熙與，貽贈。

反義：革恆。

同部聲訓證：改革，子息，才侶。

(29) 凡疑疑所未載之字，加橫畫於其下，以示分別。

歸字雜論：

「海」從「每」聲，「醜」從「盍」聲，實從「右」聲。「右」在上古屬合口，說見下文，疑此二字在上古皆屬合口呼。釋名「海，晦也」，又「醜，晦也」，「海醜晦」音並相近。今暫依舊說，以「海」「醜」爲開口呼，同時重見於合口呼，加括弧以示未定。

2. 合口呼。

灰[登]類(30)： 脂晦誨 悔黑，或：國 馘，背北，倍倍佩 擗，梅 鈎 煤 故。

堯，弘 弘；肱；崩，朋 莎。

尤[東]類： 尤 說 郵 友 有 又 右 宥 囿 或 域 域 穢 穢 龜 久 玖，丘，  
裘 俅 舊；牛；秬 駮 缶，否 備 匄；謀 母 畝 牧；不 富 福 蓄 幅 幅，杯 副，茶  
婦 負 伏 服。

雄；弓，穹；攏 冰，馮。

影	曉	匣 于		見	溪	羣	疑
			尤 郵 說	龜	丘	裘 俅	牛
	賄 (海) (醜)		友 有	久 玖			
	晦 誨 悔		又 宥 囿 右 佑			舊	
域	黑	穢 <sup>o</sup> 穢 <sup>o</sup>	或 域 穢 穢 穢 <sup>o</sup> 域 穢 穢	國 馘			
	堯		弘 弘 穢	肱 弓	穹		

(30) 凡韻目加括弧者，表示其本身不屬此呼，甚至不屬此系。

邦	滂	並	明	非	敷	奉
	孤 既	倍	枚 錘	謀	不	杯 芥(唐)
		倍 否°	敏	母 敏	否	婦 負
背		佩 帶	備		富 福°	副 伏°
北	擬		勿	牧	福 福° 當 福	副 伏 服
崩	搦 水		崩 西	夢		
				夢°		

訓詁對轉證：恢宏，晦夢。

同部聲訓證：正義：晦黑，婦伏，久舊，背負。

反義：否福。

歸字雜論：

尤侯韻字之在之部者，當屬合口呼。若以諧聲爲證，「某」聲有「謀」，「不」聲有「坏」，又有「丕」，「有」聲有「賄」，又有「郁」，「尤」聲有「就」（亦作「縮」「綱」）。若以反切爲證，則「囿」于救切，又于六切，「副」敷救切，又芳福切，「覆」敷救切，又敷六切，「蓋」方副切，又芳福切，「復」「伏」皆扶富切，又音「服」。若以假借字爲證，則「有」借爲「或」，「負」借爲「倍」。若以聲訓爲證，則廣雅釋親：「母，牧也。」白虎通：「婦者，服也。」釋名：「負，背也。」楚語：「王在靈囿」，註：「囿，域也」。諸如此類，都可以證明尤侯韻字入之部者，在上古當屬合口。

「龜」字有居求居追兩切(31)，當以居求切爲較近上古音；若

(31) 廣韻尤韻「龜」字下註云：「又居危切」，徵誤。當依應韻註爲居追切。

完全依上古音當改爲居丘切。今世僅於『龜茲』讀居丘切，實則上古「龜」字皆讀此切。後來變爲居追切，雖則失了上古的韻部，倒反因此保留下了合口呼的痕跡。

「黑」「北」兩字皆當入合口呼。陳澧與高本漢皆誤以此類字入開口呼。今按廣韻：「黑」呼北切，「北」博墨切，「墨」莫北切，「服」蒲北切，「覆」匹北切，凡以「北」字爲切者，皆屬合口，與開口字之反切絕對不混。宋代以後，「黑」字轉入開口，世人因此誤以「北墨服覆」皆隨「黑」字轉入開口。若以反切爲證，則「仆」芳遇切，又蒲北切，「菩」蒲北切，又音「蒲」，「焚」符遇切，又蒲北切，「匈房六切」又蒲北切，「覆」芳福切，又匹北切，皆與合口呼相通。若以諧聲爲證，則「服覆仆」等字皆與輕唇字相通，應入合口（理由見上文）況「北」聲有「背」「抵」，更顯示「北」屬合口呼。若以聲訓爲證，白虎通：「北方者，伏方也」，廣雅：「北，伏也」，釋名：「黑，晦也」，又「墨，晦也」，亦皆以合口字釋合口字。顧亭林唐韻正云：「黑，呼北切，上聲則呼每反」；「黑」字是否應認爲有上入兩聲，姑置勿論，但「呼每反」爲合口呼，可見顧氏亦能審音。

## 四 幽系

### 1. 開口呼

[豪]類： 蕩好，昊；考，拷；翽，翽；搯，透；陶，綯；翽，翽；道，蹈；老，遭；蚤，棗；爪，草；曹，阜；漕，騷；懂，埒；褒，哀；保，報；袍。

[肴]類： 孝，巧；苞，苞；飽，飽；炮，炮；魚，庖。

[尤]類： 應；朽，朝；佻，猷；酉，酉；標，誘；羸，羸；綯，綯；劉，劉；櫛，周；舟，洲；醜，臭；收，手；首，守；獸，狩；鱗，鱗；藹，授；售，壽；造，酒；秋，愁；會，蝨；秀，秀；囚。

[蕭]類： 應，吻；幽，竊；糾，赴；叫，救；烏，焉；調，調；瀉。



2. 合口呼。

ㄨ類: 皓浩箇; 暮暮告; 篤, 毒, 孫, 獨; 牢; 造, 搜, 叟, 澳; 資, 牟, 孟, 牡, 茂。

[肴]類: 媯, 然, 學, 膠, 攪, 覺。

[尤]類: 攸, 悠, 悠, 憂, 優, 優, 奧, 奠, 煨; 休, 旭, 昂, 檣; 鳩, 穆, 九, 非, 救, 究, 匄, 軌, 汎, 仇, 公, 芈, 求, 遠, 球, 錄, 掾, 舅, 谷, 鞠; 遂, 竹, 築, 抽, 寥, 畜, 蓄, 遊, 游, 由, 育, 胃, 軸, 妯, 遂, 扭, 狃, 柔, 揉, 蹂; 流, 流, 留, 疇, 劉, 瀏, 柳, 宥, 六, 陸, 蓼, 祝, 祝, 俶, 祝, 叔, 菽, 淑, 熟; 蹇, 就, 脩, 修, 緇, 夙, 肅, 衰; 卯, 莠, 昂, 質, 穆, 目; 衞, 腹, 孚, 學, 覆, 浮, 浮, 阜, 復。

ㄨ類: 條, 歸, 係, 滌, 迪; 怒, 聊, 椒, 成, 翫, 瀟, 嘯, 恂, 嘯, 歎。

影	曉			匣			見				
	攸 恣 恣	悠 憂 優	媯 佳 佳		休 休 <sup>o</sup>			瑟 瑟	膠 膠	鳩 穆	
					皓 浩			搜 搜	九 非	軌 汎	
奧 <sup>o</sup>								告 <sup>o</sup>	登 <sup>o</sup>	救 究	
		奧 奠 煨		旭 昂 昂	鳩 鳩	學 學	告 <sup>o</sup>	登 <sup>o</sup>	匄 匄	軌 軌 <sup>o</sup>	
羣	端			知	徹	喻	定	澄			
仇 公 芈 求 球 掾	遂				抽 掾	遊 游	由 由			條 條 條	
舅 告											
							憂 <sup>o</sup>		胃		
鞠			篤	竹 築	畜 蓄	育 育	九 <sup>o</sup>	非	軌 軌	遂 迪	



泥	娘	日	來				照	穿	審	禪
揉		柔	宋	流	劉	劉	聊			
	粗	揉		柳	劉		劉			
							視			
				六	移		視	叔	叔	淑
				陸	琴		視	叔	叔	淑
精		活	從	心		山				邪
	椒				搜		修	蕭	蕭	
					叟		脩	蕭	蕭	
		造		就			掃	蕭	蕭	姿
蹇			戚				夙	蕭		
邦	滂	明		非	敷	奉				微
		牟	矛			孚	孚	浮	野	
寶		牡		卯	昂	缶		阜		
		戊	茂	悅			覆	復		
	覆			目	腹	覆		復		
				穆						

同部聲訓證：正義：目睞，鞠告，戚憂，造就。

反義：休戚。

歸字雜論：

告聲有鴿，九聲有軌，由聲有軸，攸聲有條，丑聲有經，琴聲有瑟，就聲有蹇，機從覺聲，椒从叔聲，蕭从肅聲，故凡告聲，九聲，由聲，攸聲，丑聲，琴聲，就聲，覺聲，叔聲，肅聲的字，都應該歸入合口呼。

釋名：柳，聚也；鴿，說文作舊，留；釋名：雷，流也；劉，說文作鑰，漢

游句奴傳注游猶流也；又游嬖譏語。故凡休聲，申聲，流聲，劉聲，游聲的字也應該歸入合口呼。

## 五 宵 系

宵部只有開口呼。

豪類：沃盥蒿耗矯矯號鶴；高晉羔縞杲；敖替；刀切倒到，桃逃逃  
鞅盜棹；嗽傲；勞涼樂藻蔭；爆暴；毛髦旄髦。

肴類：殺傲；交郊狡伎教較樂；罩倬濯；渠；豹駁駁。

宵類：妖要嘵婁天約；羆鴞梟謔；驕礁矯；喬蹻；朝，遙謫；搖瑤燿  
曜躍；籥籥，朝旒肇趙召；堯僚寮；昭招照炤；灼，昭綽，少紹；焦  
僂，悄樵譙，宵消道銷；小笑削；庶儻；漚鑄；飄漂，標驃；苗藐廟。

[蕭]類：杏曉皎儼，翹釣弔的，挑桃趙，退佻茗甯羸；種潏；膏櫟。

影		曉				匣		見		羣	
	要 婁 妖		蒿	鴞 梟 謔	號	鶴	高 晉 羔	縞 杲	敖 替	桃 逃	鞅 盜
	天 (tʰ)	古			矯		羆 鴞	梟 謔	蹻	朝 遙	謫
	要 <sup>o</sup>		耗		號	鶴	膏 <sup>o</sup>	較			燿
	沃盥	約	矯	號	鶴			較	濯	渠	
疑		端知		透		喻		定		澄	
敖 替		刀 切	朝	挑 桃	透 譙	搖 瑤	桃 逃	蹻 挑		朝	退 佻
		倒							族 趙	肇	空
		到	羆	鴞 梟		號 鶴	盜 倬			召	
樂 成		倬	的	趙	躍 籥			灌		羸 羸	

泥	疑	日	來			照	穿	審	禪	精		清
取		疑	勞		從	替	照	昭				焦
椒					察		招					
			澄				昭		少	紹	藻	
							昭		少			
	滂		勞				昭		少			
	滂		樂	舉		標	勺	掉			鑿	辟雀
							灼					
從	牀		心	山		邦		滂	並		明	
	泉	機	類	背	迫	備		蒸	遮	編	滂	毛
		機	類	消	始		蒸	遮	編	滂		魁
				小							攝	苗
												殺
鑿		識	笑			豹				暴	驥	笔
												廟
鑿			削		福	駭				暴		
						駭						

同部聲訓證：正義：要約，羣號，替曉，矯翹，放樂，弔悼，逍遙，燭燧，超跳，販鬪，照灼，卓超，駭鑿，豹暴。

反義：勞樂，朝召，悄笑。

歸字雜論：

「焦」聲的字，段玉裁孔廣森諸人皆以入幽部，獨江有浩夏折以入宵部，今依江夏。按「焦」「灼」「燥」音義並近，「僣僣」則爲譌語，又「黠」或作「嚼」「讖」或作「誚」，「焦」聲的字與宵部的關係似較深。若以詩經用韻爲證，鴟鵂四章「讖」字押「脩翹搖曉」，「脩」正義引定本作「消」，則亦在宵部。

## 六 侯 東 系

侯東系只有合口呼。

侯東類 滙屋侯喉儂厚後后候候迨;鈞苟筍者枸垢鞏壽媁構  
觀雥殺谷穀,口寇;斗,投豆讀獨;婁鑊漏祿鹿麓;騶聚走奏,藪速  
款楸卜,僕撲木沐采。

烘,洪鴻虹訢哄;公工功攻,空孔控;東棟,侗腫,同桐童僮動;弄;讓  
總,葱聰,送;琮,篷奉;蒙濛儂;棟隙。

[登]江類 渥握;角榜;歡味晝琢椽啄斲;馮;剝,磅。

影	曉 匣		見		溪		羣	疑
		候 儂	喉 厚	後 后	鈞 句	苟 句	鞏 口	壽 窳
	屋 (沃)	厚 後	后		苟 枸	者 杲	垢 鞏	
滙		候 儂	迨		壽 媁	構 觀	雥 具	殺 速
屋	渥 握				穀 穀	角 柄	曲 局	鞏 獸 玉
	雥 費	候 儂	鴻 虹	訢 洪	公 工	功 攻	江 恭 空	聿 聿
				項		請 (羣)	孔 恐	
	雍 <sup>o</sup>			卷			控 共	
端	知	透	喻		定	澄	日	來
	味	株	縮 諭	喻 喻	投		罔 透	婁 婁
斗			庚	快			騶	聚
	晝		愈	谷	豆		騶 漏	聚 速
	琢 椽		欲		讀 獨	馮 蜻	辱 鹿 麓	弄 讓
東 棟		侗 腫	庸 鄧	儲 埔	雍 容	同 桐	童 僮	動 讓
		家	播	勇			重 <sup>o</sup>	
			用					弄

照	穿	神	審	禪	莊	初	山	精	清	從
朱	妹		槍	殊	屬	筍		讓	趨	
	楓		髮	器						
主							數	走		取
注			戊	樹	籍		數	奏	足	趨
鼻										
		脂	東	風			數		足	趨
										族
鐘	銜	充		春			雙	讓	疑	聰
鐘	鼠							讓	疑	聰
種				危				讓	疑	
種								讓	疑	從
心		邪	邪	滂	並		明		非	敷
	須									敷
戲									相	母
										母
										附
										務
速	揅	粟	緝	卜	剝	琰	僕	木	塚	
設			賈		棧		棧	塚		
		崧	松		邪		蓬	廂	深	隆
							蓬	廂	深	隆
		竦		琰			深			
送									深	奉
									深	奉

項巷;江講;雙;邪;屬;危;廂。

遇鍾類: 匱飲;駒句;屢,驅曲,劬箕具局;愚隅遇玉獄;殊,瘡,諭,愉,檢,淪,榆,庾,揅,愈,裕,欲,鬪,蠲,滌,醜,瑞,辱,婁,縷,屢,綠;朱,注,主,鼻,妹,楓,腹,輸,戊,東,殊,發,樹,屬,籍,芻,數,諫,足,趨,取,趨,須,粟,緝,賈,附,毋,侮,務,蔡。

雍,養,醜,離;恭,恐,邪,共;顯;家,庸,郿,備,塘,鋪,容,勇,踊,用,重,泚,鍾,鐘,種,術,置,充,春,種,縱,從,崧,竦,松,訟,嗜,對,蜂,豐,捧,蓬,奉。

諧聲對轉證: 菁講, 愚顯, 東竦。

訓詁對轉證：正義：偃饗，口孔，寇恐，叢聚，充足，童禿<sup>(32)</sup>。

反義：同獨。

同部聲訓證：偃颺，近觀，隅角，味啄，趨促。

歸字雜論：

「叢」聲的字，當依王念孫江有誥歸入侯部。

「叢」字在詩經只見一次，與「後」字押韻，當入侯部。按「講」「顛」「竦」皆由侯入東，則「叢」未嘗不可以由東入侯；甚至最初諧聲的時候就以東部的「叢」去諧侯部的「叢」，也不是絕對不可能的事。

「衝」與「充」，「蜂」與「豐」，在廣韻分屬鍾東兩韻。現在認為同屬東部細音，不再分別。「充」「豐」似乎是由「鐘」入「東」，係不規則的演變。

## 七 魚陽系

### 1. 開口呼。

模唐類：烏惡呼，虎篤許，室乎，胡戶，扈姑，估借，翁姑，辜酷，古巖，鼓瞽，苦股，殺監，顧固，故各，閣苦，恪吾，梧五，午晤，寤鄂，都閣，堵土，吐兔，稔案，痞屠，茶塗，徐徒，圖杜，度裕，怒諾，盧虛，魯虜，路賂，霧鴛，洛落，雅略，祖祖，組作，柞酢，錯徂，祿蘇，素迺，懇索，讓恭，墓莫，摸杭，頹，岡剛，綱康，抗抗，印湯，堂棠，鐘唐，螭蕩，蕩，狼穰，朗浪，滅鼎，倉瑒，蒼鶴，藏桑，喪。

馬唐類：亞赫，遐暇，瑕下，夏暇，家假，假買，學稼，嫁格，牙雅，野夜，亦奕，樛敦，驛釋，宅者，楮柘，灸車，尺赤，射舍，釋螯，閔社，石碩。借諧，

(32) 獲名獲長幼：「山無草木曰童」人無髮曰禿。

且藉寫烏，昔邪謝夕，席蓆，斐百伯栢，白；馮碼馮。

亨，行珩衡行；庚羹楸；彭孟。

魚陽類：於；虛許；居芻芻据車舉宮據據，戟祛祛，渠選拒距虛馱  
 劇；魚語圍御禦逆著，余餘與譽焉旗余予與豫，除餘行佇狩；女，  
 如洵汝茹若；滋旅虛略；諸汝，處，杼，書舒紓鼠瘋若庶；苗阻阻詛，  
 初楚，助，疏所，置瓦沮，祖鵠，苻滑，徐序，餼，莫緒。  
 央惹決執；香鄉享饗向；姜疆京景竟，羌卿慶競；迎仰張長長，魁  
 暢輓，羊洋庠陽錫楊揚養，長袁揚腸；穰攘澆讓；梁梁良涼糧兩  
 諒章璋掌，昌倡，傷商，常裳嘗，鱸上尙；莊壯牀，霜爽；將漿，鏘踏闕，  
 齋戕，斯，相箱湘襄餽，祥詳翔象；兵秉柄柄；明。

訓詁對轉證：正義：逆迎，吾印，格梗，罟網，痰病。

反義：苦康，豫痒，暮明。

同部聲訓證：竟疆，寤愕，明炳，遂逆，假格，渠壑，舍  
 處，悟並，射敦，赭赤。

歸字雜論：

影		曉				匣		疑	
烏		於	呼 戲	虛	乎 胡	遐 遐	香 精	牙	魚
			戊 候	許	尸 冠	估 姑	下 夏	五 午	語 圍
惡	亞		呼 <sup>o</sup>	赫 <sup>o</sup>			暇	晤 嫁	御 製
惡 <sup>o</sup>			熬	詩	務		鄂		逆
	英	央 決		亨 香 鄉	杜 頰 行 <sup>o</sup>		行 衡	印	迎
		鞋		享 饗			荐		仰
				向			行 <sup>o</sup>		迎 <sup>o</sup>

見			溪			群				
姑 辜	酷		家 霞	居 据	車 据		祛 祛	渠 運		
古 豎	鼓 股	毀 髓	假 聲	賈 蝦		苦		租 虛 阻		
顧	固	故	稼 稼					賺 劇		
各	闕		格	戟		格	客			
剛	岡	綱	庚 極	羹 景	京	康	卿 羌 慶			
				賈		抗 伉	慶 <sup>°</sup>	兢		
端 知 透 徹 喻			定 澄							
都 開 <sup>°</sup>		符		余 餘	翁 子	興 嬰	祛 賡	猪 茶 塗 徒	圖	除 蘇
堵	土 吐		野	與 子 <sup>°</sup>		杜			狩 狩 佇	
	著 兔		夜	豫		度 <sup>°</sup>				
	著 <sup>°</sup>	翟 窠	亦 突	敦 釋 駢		度		宅		
張 張	得	聖 暢 緜		羊 洋	祥 陽	楊 揚	鑿 錫	堂 堂 唐	塘	長 長 腸
	長			養		湯				

魚模兩韻字，在上古當入開口呼。就諧聲而論，魚模是一個系統，虞是另一個系統。(33) 這因為魚模在上古屬開口呼，虞在上古屬合口呼，故能截然不紊。若以諧聲為證，則魚模兩韻

(33) 魚虞的諧聲偏旁不相通。像[矩]字有俱兩其呂兩切，是極少數的例外。即如[矩]字，當以其呂切為古本音，俱兩切為偶然的現象。



泥 頰 日			來			照			穿			神		
帝		如 茹 如 洳	應 感	感		諸	車°							
	女	汝	魯 虜	旅		者 緒	清		處					杼
怒	女°	茹°	路 駱 駱 駱	慮		拓°			處°					射
群		若	洛 務 落 維	略		灸 拓		尺 赤						射°
羣		積 頌 積 僎	狠 暫	梁 良 梁 涼				章 璋		昌				
			期	兩				掌						
		讓	淚	諒										侶
審			禪			莊 初 欸 山			精					
		舒 誓 舒 舒	隨		殖 初		疏	租						置
舍		署 翊 鼠 鼠	社		阻 州 州 州	楚	所	租 紐						且
舍°		庶			訊		助 疏°	作°		借				祖
釋 發			石 頌 頌 頌					作 梓 梓 梓	醉 結					
		傷 商		常 營 營 營	莊		扶 霜	藏 莊						終 漿
				上			爽							
				尙 上°										

的聲符與麻 夔 夔 隨 玆 諸韻開口呼相通的痕迹非常明顯，如麻聲有「席」，夔聲有「劇」，固聲有「涸」，「惡」從亞聲，「路」從各聲，「隨」從昔聲，「舒」從舍聲，「惡且賈度著作劑」皆有開合兩讀。就諧聲的常例看來，開合互諧是不會有的，於是我們推測麻聲、夔聲實為庇聲，固聲（實為古聲），亞聲，各聲，舍聲，且聲，賈聲者，乍聲，黃聲等類的字在中國上古，若非全屬開口，就是全屬合口。但虞韻

落				從				心				邪							
		阻	徂					蘇		香	潛	邪		徐					
	且								寫					緒	眞				
														序	眞				
結°			祥	藉°				素	愬					謝					
								迴											
結		鶴		藉				索		烏	昔			席	蕭				
														夕					
介	若		韻	諫		鴛	折	桑	喪		相	湘	儻		祥				
瑜	鶴					戔					箱	襄			詳				
															象				
		鎗	諫°					喪°			相°								
		鎗																	
邪												並				明			
寗														誤					
															馬				
														暮	慕				
														莫	模				
伯	栢							白							廢				
百																			
		兵						彭							明				
		柄	乘																
		柄													孟				

顯然是合口，不能與魚虞相混，故魚模當是開口(34)。

「京」與「疆」，「卿」與「羌」同屬三等，在庚韻雖有庚陽之別，在表中未便分爲兩類，因爲庚韻三等只有「京卿英」三個字見於詩經，似乎不會獨成一類。現在把「英」字認爲古二等，「京」「卿」則暫時認爲與「疆」「羌」同音，以待再考。

## 2. 合口呼。

(34) 魚模直至切韻時代仍當是開口，羅常培先生修正高本漢的意見是對的。

[模][庚]類: 汚樵樵翟瓠狐壺蕞稷杪;風廓鞞吳。補布博搏鏢,  
痛鋪圃浦,蒲菰步薄。

荒,黃簧皇遑啞鳳煌;光沈廣,曠勞勞,旁傍;芒。

[馬][庚]類: 華獲;瓜瓜寡,夸。

兄,旆;枋;蕘。哉。

虞[陽]類: 訝吁吁罍初于宇禹構雨羽芋踽懼虞娛虞噀僕;夫廚  
甫脯舖斧傅賦,敷扶臬釜父輔;無舞武麴。

覲况,永泳王廷;憮,匡筐狂;方,訪,房魴防;忘亡望罔綱。

訓詰對轉證: 皇華, 夸狂, 無亡, 旁薄。

同部聲訓證: 煌光, 瓠壺, 永廣, 虞懼, 蕘母。

歸字雜論:

「樛」從零聲,實從于聲,當入合口呼;說文「樛」下云:「讀若華」,  
又出重文「樛」字,下註云:「或从蕘」,據此,亦當入合口呼。(35) 但  
廣韻作「樛」,却又當入開口呼。今暫兩歸,以待再考。

「憮」从景聲,似屬開口;然廣韻音俱永切,則屬合口。今按詩

影	匣 子				
汗	樛 樵	訝 吁 吁	瓠 狐 蕘	華	于
		罍 初			宇 禹 羽 雨 預
				華°	芋
	審		漄 蕘 (樛)	樛	
	荒	兄	黃 皇 啞 煌 簧 遑 鳳		王
					永
		覲 况			泳 廷

(35) 段氏以爲「樛」「樛」二篆互譌,恐未必是。

見		溪		羣		疑	
厥	瓜 呱		考		矣	虞 娛	
	寬			誦		虞 嚳 俛	
				懷			
		廓 鞠					
光 光	覘			匡 狂			
廣		儼					
		曠					

經泮水「憬彼淮夷」，韓詩作「獷」，然則「儼」爲「獷」之假借，自當屬合口呼。

邦		滂		並		明	
		蒲 鋪		蒲 圃			
補		圃 浦					
布				步			
博 搏				簿			
	砩	勞 滂		勞 傍		芒 羸 儼	
				傍°			
非		敷		奉		微	
夫 膚		敷		扶 旻		無	
甫 圃 輔 斧				釜 父 輔		鏞 武 (極)	
傅 賦							
方				房 鈞 防		亡 忘 望	
						因 緝	
		訪		防°		望°	

## 八 歌 曷 寒 系

## 1. 開口呼。

歌曷寒類：阿；何河荷賀；歌柯訶，可；我俄蛾我；多，佗他，毘純沱他

禪；那誰；羅羅；左佐；磋瑳瘥，倭婆；波簸破；婆磨。

謁遏；害曷揭；蓋葛，揭渴；艾；帶但，泰太聞捷大達；貝敗。

安按；罕淡煖暎；寒旱翰；干竿幹，術岸；丹單窺豈且誕，嗶欸嘆，

榨譚磳憚，難難，蘭爛餐餐殘，散。

麻鎡山類：加珈嘉駕哆，沙窞莎灑；麻。

介界价；豔；蕩療殺。

閑儻；間苗菅箭潤諫，顏厲；棧，山湛汕。

支薛仙類：狩倚倚；穢疇倚；綺儀宜義議；蛇也，池馳，離罹縹纒騷

晉；侈，施醜差；彼，皮罷；靡。

子揭，愆揭，偶榮傑；莖刈，哲，卑劬，潘熱，厲厲烈，樹列，制折，斲哲，舌，

世，逝誓，筮噬，祭，泄繼，替蔽，整鼈，敵；威滅。

影	曉		匣 子				
阿	倚		穢	何	荷 <sup>°</sup>		
	倚			河			
			戲	賀			
謁				害			
遏			欸	曷	害 <sup>°</sup>		
				揭			
安	焉	禮	軒	儗	寒	閑	
		閑		翰		閑	
	嚙	宴	罕	顯	旱	儻	曉 曉
	儗						
按	宴	燕	沃 煖 暎	獻 筮	翰 <sup>°</sup>		衍

見		溪				群			疑		
歌柯	加勳	嘉	時				錦	我	峨		儀宜
寄			荷		可			我			
	毅										義驕
蓋	介价	界			伺	忽	契	偶	艾		藝刈
葛		揭子		渴	場		桀傑			醫	
干竿	管問	箇		肩豨		忽塞	乾虔			頤	言
	簡				道						
幹	澗諫	建	見	衍	謹			岸		廛	彦瑣

焉鯁假;軒獻憲;衍;建;愆塞;齋道;謹;乾虔;言;吟;彥;頤;選;展;禡;筵;然;  
 遠;澗;旂;膳;駁;擗;善;翦;遷;淺;錢;踐;伎;僂;僂;羨。

端知		透徹			喻			定			泥娘日	
多			佗他		蛇	環	輪	驛	池	折°	那(難)	儼
					也							
帶		短	大泰	發	髮	與	大		滯	狄地	髮	
但	暫		困	理			達					熱
泉	丹	韻	運	呼		筵	權	揮			難	然
宜		展	典		現		權				難	
且	礙		致	嘆			恨	呼°			難°	

來			照		穿		神		奇		禪	
羅	離	麟	臨				蛇°			施		
			委		侈							
	齊		麗							施°		
	厲	麗		制					世	遂	聲	噓
	烈	例		折	所			舌		折°		
關	連	連		旅								
				朕								善
燦				駭								

[齊][辰]駭類：鬆扶地；藝麗。

梁夾；煖；蟻；載；腎；蹇；

禮；閔；宴；燕；顯；現；現；肩；新；見；牽；典；靦；前；敵；邊；駢。

諧聲對轉證：奈；捺，大駭，折（杜奚切）哲，旦但，賴；懶，獻；  
 蹇，難；儼，單；驛；暹。

莊	初	牀	山	精		清		從			
	差		沙			礙	委	獲			
	吵	侈	麗	麗	左	琺°					
					佐						
察						祭					
			殺								戠
			山			箋	餐	溪	殘	錢	前
			滑			翳		淺		錢	錢
										錢	錢
		棧	汕			真	榮				

心	邪	邦	滂	並	明			
僕		波		婆	皮	磨	麻	彌
		簸						靡
			破			磨°		靡
		貝	蔽	敗	敝			
	滂	藉	噎	醫		黠		戚
	緝		繫					滅
	他		薄			(駮)		
	鮮°							
敝	(鮮)							
敝°	蔽	幾						

訓詁對轉證：正義：何曷，破敗敝，磨滅；大誕，烈爛，熱然，祭薦，經綫，鴛，義彥，議言，蛇誕，地墮。  
反義：離遠，多單。

同部聲訓證：義宜，離麗，熱烈，筮蔡，閑限，音商，顏眼，壇禪，難憚，膳餐，殘殫。

歸字雜論：

「也」字本屬歌部而轉入切韻的馬韻，這是不規則的演變。現在我把它歸入歌部細音認為支韻「蛇」字弋支切的上聲。

與聲重聲的字，段玉裁以入諄部，江有誥以入寒部，今暫從江氏，以待再考。審聲的字，段江皆入寒部，而朱駿聲入屯部，今從段江。

「莎」字從「沙」得聲，當依集韻師加切，讀入開口呼。

## 2. 合口呼。

戈末桓類：貨和禍；戈過果裏螺適吡詛妥隨羸羸；坐項播。

蒼滅鬪鬪，會活怡翕胎括，闕外；殺拔，駢脫，兌誓將；撮；換；沛；施；鼓



跋 芟 越 蘇 林。

兔 渙 丸 芑 完 桓 崔 滯 冠 莞 觀 倍 管 筦 菴 鶴 貫 瘡 館 灌 裸 敏 礙 滿  
 家 博 溥 斷 鬱 樂 亂 繼 猷 爨 瑛 判 泮 榮 伴 咩。

[麻] 夫 [山] 類 駟 瓦。

話 喻 拜 拔 邁。

影			曉		匣				
			厚		和		爲		
					福				
	滾	貨			和°		爲°		
谷 誤		曠 網	味°	母	會	活	衛		
	噴°	滾°		決°	活		越 飲		
	爲		護 桓	原 環	駟	丸 芑 完 桓	還 瑛	園 援 扭 髮 媛	縣
	苑 苑	苑 婉		阻		滯	院	道	
	怨	兔 渙		駟°			愚	授°	縣°
見			溪		群		疑		
戈 道	駟			適	虧		叱 訛	(原)	
果 裏 螺							瓦		
槍 詹 倫				喻			外		
括		厥 厥	決	閉	閉	缺		月	
冠 觀 堯 僂	關		幫 韻	寬			擗 拳 陸 怒	元 原 淵	版 曠
管 筦		管	扶			犬		阮	
租 滯 殆 裸 觀 其 館	卯 申	眷			總			願	

端知	透徹		喻	定澄		日
					喻	疑
殺	緜	駮	俄°		兌	
撥	嘜 撥	脫		閱 說	奪	
		湯		意	舞 薄	
		轉 (腫)				
殺 駮°		條				
來	照		穿	審		禪
蘇			吹			垂
茲						
		端	吹°			
		其	味	說		
持			穿川	說		
雙 孃	想					道
亂						

還環琰患；淵卍串；版板，阪阪；登慢。

[文]月元類： 麾，爲；虧蕊湄，吹，垂隨。

術越鉞厥蕨甄闕月；緜撥嘜，閱說；衰，喙，悅說；絕，談，雪，帶，廢，髮，發，肺，茂，吹，伐。

鶯宛婉蕊苑恐；緩獮償嬾頤，固爰援媛垣遠；卷眷，繕權拳，跪，疑；元，原，源，源，懸，阮，願，轉，爲；變，穿，川，遺，泉，宣，選，旋，變，弁，拊，綿，面，涵，汜，番，反，版，幡，蕃，橋，藩，樊，繁，葉，梓，萬，曼，蔓。

[屑] [微]類： 慧，決，缺。

精	清	從	心	邪	邦	滂		
			莎	隨				
		坐	瓊					
				擗				
			族		拜	沛飾		
	撮	絕	雪	攝				
		泉	宜	旋		費		
績		瓊	選		版	救		
嶺	嬰				嬰	列洋		
並	明		非	敷	奉	微		
較		蘇	邁	麼	審	肺	夜	吹
菱	越	秣		楚	駁		伐	
梨		坐	變	駁	番	響	蕃	蕃繁
伴	版			反			短	矣
昨	奔	俄	西	丐	販			曼
伴	併	派	派					曼

鬪，縣，娟，鬪，吠，犬。

諧聲對轉証：番，播，崙，備，果，裸，宛，漉(烏臥於阮兩切)萬，適。

訓讀對轉證：正義：虧缺，高，刮；寬闊，擗，扶；婆，髮。

反義：撮，絕；穢，潔。

同部聲訓證：正義：裸灌，環垣，綿曼；喙噉，拜拔。

反義：倭說。

歸字雜論：

「妥」字，依朱駿聲歸入歌部。

「贊」聲的字，在廣韻屬開合兩呼。開口呼有「贊讚瓊」等，合口呼有「鑽鑽緝」等。「鄧」字共有「在丸」「作管」「則吁」三個切音，是一個字可以分屬開合。上古音系不會像這樣紊亂。今按釋名：「讚，纂也。」說文「贊」下注云：「讚若纂」，又「鄧」下注云：「鄧，聚也。」由此看來，「贊」聲在上古似宜屬合口呼。

## 九 支 耕 系

### 1. 開口呼。

佳耕類：瘞隘；解遊；譴；簪；柴；派；牌；粹；巖。

嚶；茲；耕；爭；生；甥；笙；牲；省。

支清類：益；溢；跋；岐；祇；伎；知；易；場；錫；煖；踟；兒；支；枝；只；伎；適；是；氏；澁；寔；誠；積；蹟；香；蹟；雌；此；玼；泚；仇；刺；斯；轉；俾；壁；辟；譬；埤；脾。

嬰；贏；盈；鶯；荆；敬；禎；楨；檉；醒；鄭；征；鉦；整；正；政；聲；聖；成；城；誠；盛；菁；旌；清；倩；情；靜；靖；性；姓；井；聘；平；萃；鳴；名；命。

〔齊〕齊類：閱；兮；盼；笄；擊；鷗；帝；顛；擗；邊；剔；惕；狄；紘；鮮；錫；惕；析；柅；斃；磬；刑；經；涇；磬；磬；丁；鼎；聽；町；廷；庭；寧；靈；苓；零；鈴；鈴；領；令；清；星；屏；餅；並；冥；螟。

諧聲對轉證：卑；羆（井頂井弭兩切）。

訓詁對轉證：誦；聰，洪；澁，溢；盈。

同部互訓證：嚶；茲，盈；贏，安寧，楊程。

歸字雜論：「笄」字，嚴可均、朱駿聲以入脂部，黃侃以入支部，今

從黃氏，以待再考。

「鮮」字詩經只見一次，與「泚」「灑」爲韻，當入支部。說文「鮮，从雨，鮮聲，讀若斯」。史記五帝紀「鮮支渠度」，索隱「鮮折聲相近」，皆可爲證。

影		曉			匣子		見			溪		群		疑	
						兮	粉	解	解				岐	祇	
					解								伎		
					濕						歧				
	隘	益	閱		澹					擊					澀
	哩	嬰	聲		贏	刑	耕	精	經	涇					
					盈										
									敬				敬		
端知		透徹			喻		定澄			泥疑		日		來	
	知							黽	題				兒		
	知	帝	務		馬										
		詰	運	剔	易	錫			秋						
	詰	丁	徑	謹				醒	廷	學				峇	鈴
	枝								庭					零	鈴
		朋		町										領	
				滄				(鄭)	定					令	

2. 合口呼。

[支][清]類：鷓鴣規。

紫營營，穎濁，傾頃，瓊置，悒駢。

[齊]週類：搆觸，圭奎。

照	審	禪	莊	牀	山	精
支				榮		說
只		是氏				
伎						積 <sup>○</sup>
	適	退寔	資			殺脊辟 殿辟
征	聲	成誠	爭		生蜜 甥姓	莽桂
整					省	
正	聖	姦				
清	從心			邦	榜	並
雌			斯			脾 坤脾
此說 此說			鮮	俾 俾		
刺				派 聲	粹	
刺 <sup>○</sup>			錫 錫 錫 錫	辟 壁		璧 瓶
清	青	情	星	井		平 平 屏 屏
		舒 舒	省	料		並
倩			性 姓		得	命

洞, 駟, 坳, 耿, 葵。

諧聲對轉證: 圭, 鞋 (口迴烏圭兩切)。

訓詁對轉證: 鞋, 頃。

同部聲訓證: 耿, 炯, 爲, 葵, 瓊, 瑩, 嬰, 悛。

歸字雜論:

「爲」字从葵省, 當入合口呼, 但廣韻「爲」, 烏莖切, 又當入

影	匣 子		見	溪		群	心
		攝 屬		圭	奎		
				註 煩			
			恩(函)				
案 黨	晏 燮		錫	緝 緝	傾	瓊 俛 賈	靜
	韻	潤		頃	嶮 狀		

開口呼。按詩桑扈「有鶯共羽」傳：「鶯然有文章」，鶯與瑩音義並近，皆當屬合口呼；黃鶯之鶯當作鶯，因為其他鳴嚶，則當屬開口呼。疑「有鶯共羽」的「鶯」與黃鶯的「鶯」本是不相干的兩個字。今以「有鶯共羽」的「鶯」歸入合口圖內。

「耿」與「炯」音義並近，當同屬合口呼。集韻「耿俱永切，光也，本作晃」，「炯」下又云「或作耿」，說文「耿，从耳，炯省聲」，楚辭遠遊「夜耿耿而不寐兮」，注引詩作「炯」。今以「耿」字歸入合口圖內。

「瓊」字當入青部。說文「瓊，从貝，省聲，未必可靠。

## 十 脂質眞系

### 1. 開口呼。

皆[怪][痕]類：皆潛階階借；屬：恩。

脂質眞類：伊懿飢几峇夷積城彝遲維釋爾邇二武瀝利脂祗旨指砥寘鴟示視尸鳩著屎矢豕嗜師咨資姊涉秭飲茨自司私死四驪泗肆兕；匕比妣榭闕，配毗緹纒世；涓滌鄆采彌弭媚。

一豈抑啞；吉姑借；寔致輕室誣錘徹，肆逸，秩；日；澁粟漂慄；至華質，質，失寔設；構瑟；即，七漆，疾，悉，慈，泌，必，秘，畢，釋，臧，四，蕊，鵠

饒秘密。

因茵駟姻;矜惹引韜陳虞人仁鄰鄰麟;豔身申矧臣愷;臻葵淩  
榛,幸;進,親,秦,臻,盡,盡,豔,辛,新,新,信,訊;賓,價,濱,頻,蘋,煥,牝;民,眠。

影		曉		匣		昔		溪		群		疑	
	伊			奚	皆	啓	辟	凱	雞	稽		香	郡
					浩	暗		几			敢		
	懿								繼				
		噎	唾		屆						塞		
	一 壹	押 噎					吉 姑	結 桔	韻 韻	顏 結		信	
恩	因 茵	姻 姻		賢			矜	堅		兼			
端		透		徹		喻		定		泥		來	
	抵	氏		夾	核	奈	運	莢	龜	泥			黎
	抵	抵	抵	骸			輝	弟	姊	滌	灑	履	體
				替	涕		穉	遠	棟	泥	二	利	
致	壯	壯		肆								泣	仄
任	至			體	骸	逸	秩				日	栗	棟
							陳	填	園	年	人	鄰	麟
	顏	嶽		天			陳	填	園	年	人	鄰	麟
	嶽				引								
					引		陳	填	園	年			



照	穿	穿	穿	穿	穿	莊	山	精	清				
脂	職		尸	著			師	杏	賁	傍	妻	妻	
旨	紙		示	尿	豕	視		姊	姊	濟			
實										濟°	依	妻°	
至	祭												
質		實	失	設		鞠	瑟	即		節	七	切	
		神	身		臣	漆	臻	幸			親	干	
豎			矧							戲			
					臣								
從		心		邪	邪	滂	並		明				
矣	齊	司	私	佳	卑			曉	曉	腹	肩	部	迷
	薄	死		(四)				此			彈	網	
自	爾	四	泗			舉		配			婚		
						舉	(昆)	界	閉	評			
疾		悉	蟋	屑		必	擇	閉	匹	必	疑		密
奈		辛	薪			實	濱			翻	頌	核	民
盡								屬			北		滂
亞		信	訊			倫°	錫						

齊肩[先]類：豎翳奚鷄裕繼啓氐底坻軋軋氐底體替涕茨鶉弟娣  
 捷速瀟瀟泥黎禮醴鯨濟濟濟妻妻妻齊蟻齊穉棲犀臙迷。  
 噫噫噫咽結拮拮拮頤業塊驥淚節切序界閉評鼻。

賢;堅,牽,頤,巖,癘,天,田,關,瑣,瑣,電,旬,奠;年,穢,千,扁,扁,徧,朝,沔。

諧聲對轉證: 矢疾; 因咽, 壹懿(36); 七化, 眞寘。

調語對轉證: 正義: 係結, 茨葵, 細屑, 洎屑, 配四; 盡  
悉, 臻至; 底顛, 示神, 隋進, 妻親, 配焮。

反義: 禮戾。(37)

同部聲訓證: 正義: 雞嗜, 禮履, 涕淚, 美婦; 釋膝, 閉  
闕; 盡穢, 濱漸。

反義: 比仇, 新陳。

歸字雜論:

「塵」字,段玉裁朱駿聲歸入眞部,江有誥歸入諄部。按江氏所以把它歸入諄部者,因為他認詩無將太惠的「痕」字爲「痕」字之誤,於是以為「塵」「痕」叶韻,兩字都在諄部。其實照眞可以對轉,詩經時代的「塵」字也許是與「遲」同音,正不必改「痕」爲「痕」。今從段氏把它歸入眞部。

「弭」字依說文是從耳得聲,當入之部;但或从兒聲作「弭」則又當入支部。今按「弭」「枚」常相通假,則「弭」當入脂。楚辭遠遊以「弭」韻「涕」,可以爲證。

「奚」聲的字,段玉裁江有誥以入支部,朱駿聲以入履部(即脂部),今依朱氏。雞鳴嗜嗜,故謂之「雞」,「雞」「嗜」音當同部。又「係」與「結」音義並相近,亦當係脂質對轉。

(36) 「懿」, 說文云「恣省聲」,疑誤。「懿」與「恣」聲母相差太遠;恣係「壹」聲。

(37) 左傳文四:「共敢干於大禮,以自取戾」。

## 2. 合口呼。

〔齊〕〔屑〕〔先〕類：駢葵揆。

值血惠穴辭季關恤穗。

淵玄均鈞鳴符旬詢詢郇。

諧聲對轉證：癸關。

訓詁對轉證：淵穴。

影	曉	匣于	見	溪	群	心	邪
					駢 葵		
					揆		
	值	惠		季			穗
	血	穴	辭		關		恤
淵		玄	鳴	均 鈞			旬 詢 詢 郇
						符	

## 十一 微術諄系

## 1. 開口呼。

〔哈〕〔代〕類：哀開凱。愛溉慨。艱。

〔微〕〔迄〕類：衣依稀；機幾，豈畿祈頤近稀。

暨愷迄沏既侏。

殷殷隱欣斤巾謹董勤旂芹儘瑾觀狀胤殄殿振診震辰晨忍

輒說說先西洗洒。

諧聲對轉證：希諄(音迄)，乞(音祈)，辰(丑飢救辰抽敏三切)，斤祈。

訓詁對轉證：正義：覲欵；饑饉，衣隱，沂堪。

反義：歆欣，恨愛。

影		曉	見	溪	群	疑
哀	衣依	疇		憫	閉	幾新 辟°順
				凱	豈	近
	衣°					
愛		暨 楓	既 既	概		
	股碧	迄 沱				乞
	隱	欣	銀 斤 巾			芹動 旂
			璽 謹			近°
						錢堪親
徹	喻	定	照	神	日	山 心
稀						
						(洗)
			振	辰 晨		洗 駢 先 酉
疾		珍	珍		忍	洗 酒
	胤	殿	震 振°		鞭	

同部聲訓證：正義：閤開，劉纓，幾近；乞暨。(38)

反義：愷哀。

歸字雜論：

(38) 博雅：「乞 乞暨 駢 戎也」。

「今」聲的字，段玉裁 江有誥 以入諄部，朱駿聲 以入坤部（即眞部），今按當以段江爲是。詩載芟叶「耘」，豳叶「畛」，楚辭 惜誦叶「忍」，「軫」可證。

「斤」聲的字，在詩經時代已分屬微諄兩部。其屬微部者，有「祈」，有「近」，秋杜叶「偕」，「近」，邇，脂微合韻，有「頤」，頤人叶「頤」，「衣」；其屬諄部者，有「斤」，釋名：「斤，謹也」，有「芹」，有「旂」，采芣叶「芹」，「旂」，庭燎叶「晨輝旂」，左傳 伍五叶「辰晨振旂賞軍奔」。

「西」字，依說文是與「棲」同爲一字，羅振玉 王國維釋甲骨文仍用共說，按詩經 妻聲的字入脂部，「西」聲的字入諄部，界限非常明顯。現在把「棲」字歸入脂部，「西」字歸入諄部，但脂部仍錄「西」字，加括弧以示分別。

## 2. 合口呼。

〔灰〕沒魂類： 虺火，回洞淮憤壞；魂；鬼激，推雅，蹟類；雷盪，擗；崔濯，摧罪枚。

忽，潰；抗；對；慧；退；內；頰；音；孛；妹；寐；沫；昧。

溫；昏；昏；混；昆；袞；纒；嶺；嶺；嶺；盾；遁；遜；論；尊；鳴；付；存；踴；躡；孫；殄；奔；木；漬；門；璫；禿；糜；發；浼。

〔物〕諄類： 威；倭；委；委；畏；暈；徽；卉；諄；隄；毀；韋；園；遠；道；帷；維；唯；歸；魂；鬼；詭；施；槐；歸；道；榮；委；驪；寔；誰；誰；蓑；誰；綬；隼；悲；美；非；飛；匪；非；隼；駢；斐；肥；腓；微；薇；尾。

蔚；慰；謂；謂；非；隨；通；曰；樛；臚；屈；樛；芮；律；出；苒；率；蟻；醉；卒；蚤；萃；粹；諄；遂；隱；璫；璫；璫；拂；弗；緋；弗；拂；佛；未；物；勿。

胤；胤；愠；熏；薰；堙；訓；云；雲；云；耘；貝；隕；君；窘；困；羣；尹；允；狹；淪；淪；淪；淪；諄；春；蠢；溲；頰；舜；純；鞠；煇；犛；遊；沒；隼；滿；漬；貧；曼；解；瘠；閔；儲；畜；芬；黃；填；憤；漬；黃；汾；頰；松；芬；文；汝；聞；晚；問。

諧聲對轉證：貴隕；鶉敦(都回都昆兩切)，雖準，卉貢(該肥填奔四音) (39)，軍羣。

影	曉										匣			子			見				
	威	倭	危	暉	徽	唯	回	涓	章	固	道	帷	樓	塊	歸						
	委		火	卉		毀					唯°			龜	鬼						
	畏			諱				壞			遺°				愧						
	蔚	慰						潰	謂	位					貴						
			忽						臼	歸					楮						
									云	雲	貞				昆						
混	熅		昏	薰	輝	殫			云	雲	貞				昆						
	蕪		梧°					混°			隕				發						
	煇		梧°	駒											發						
溪	群	疑	端	知	透	喻	定	泥	日	來											
歸		嵬	敦	追	推		隕		穰	雷	壘	榮									
					蔞		頤								蘇						
															蘇°						
	價		封		退				內	崗	頰										
屈	狷	抗													律						
困	群		(敦)		呼					特	論				會						
			錄												論						
							尹	阮	盾												
			頓						道												
									遜												

(39) 「真」依說文係从奔得聲，朱敦聲以為从奔省聲。

訓詁對轉證：正義：壞滑；曰云，鬱煇，憤懣，飛奮。

反義：遞追。

同部聲訓證：威畏 蔚鬱，謂曰，未勿 邪商。

照	穿	神	審	禪	莊	山
駢 隤 卑	推°			誰		巖
			水			
	出°					
	出				苗	準 蜂
碎	春	滑		鴉 焯 純		
	蘇					
		叛	舜			
精	清	從	心	邪		
	崔	推		雖		
	漣	罪				
	醉	誰	萃 萍	許	遂 隄 蕤 經 礎	
卒°	卒					
尊	遵	存 遵	孫 殮			
尊	付	駒		(準)		

歸字雜論：

「瑞」字，段玉裁以入諄部，江有誥朱駿聲以入寒部。按詩大車「嗚瑞奔」叶韻，自當以段說爲是。

「羣」聲的字，在詩經時代已分屬微諄兩部。其屬於微部者，有「敦」都回切，北門叶「敦」，「遠」；其屬於諄部者，有「尊」太惠叶

邦		滂			並	明
	悲					枚
						魂° 美
賁°	賁°					
						妹 妹 寐 味
			悖			
奔	幽	漑		貧	門 孺 壑 際	曼 爵 寤
本					浼	因 勉
奔°						
非 敷 奉						微
非 飛	非 駭 菲 霏	肥 駢				微 薇
匪	斐					尾 匪°
沸						朱
弗 緇	拂 沸° 弗 沸	佛				勿 物
緇	芬	賁 憤 賁 頌 霽 墳 漬 粉 祈				文 汶 聞
						晚
奮						問 聞°

「曄孺奔」，有「勃」(伐檀叶輪滂淪困勃殄)有「錄」(小戎叶「羣錄」)。

「軍」聲的字，在詩經時代已分屬微諄兩部。其屬於微部者，有「羣」(40)；其屬於諄部者有「輝」(庭燎叶「晨輝駢」)。

「軍」字在泗水與「水」(第)叶韻，當入微部。「軍」與「隴」通，上古當爲駘追切，屬微部合口細音。

(40) 「羣」字在詩經不入韻，故其當於微部者，僅係一種猜想。



## 十二 脂微分部的理由

### 1. 脂微分部的緣起。

章太炎在文始裏，以「嵬 隗 鬼 蕤 畏 傀 魁 隕 卉 衰」諸字都歸入隊部，至於「自」聲「隗」聲「溫」聲的字，他雖承認「詩或與脂同用」，同時他却肯定地說「今定爲隊部音」。(41)

黃侃的沒部，表面上是等於章氏的隊部，實際上不很相同，就因爲黃氏的沒部裏不收「畏」聲「鬼」聲「虫」聲「貴」聲「卉」聲「衰」聲「自」聲「隗」聲的字，「溫」的字而把它們歸入灰部（即脂部）裏。這自然因爲黃氏認沒部爲古入聲，不肯收容他所認爲古平聲的字了。然而章氏把這些平上去聲的字歸入隊部，也該是經過長時間的考慮，值得我們重視的。

我們首先應該注意的，就是這些字都是屬於合口呼的字。去年七月，我發表南北朝詩人用韻考，其中論及南北朝的脂微韻與切韻脂微韻的異同，我考定切韻的脂韻舌齒音合口呼在南北朝該歸微韻，換句話說，就是「追 綏 推 誰 蕤」等字該入微韻。(42) 這裏頭的「追 推 誰 衰」等字，恰恰就是章氏歸入隊部的字。

因爲受了文始與南北朝詩人用韻考的啓示，我就試把脂微分部。先是把章氏歸隊而黃氏歸脂的字，如「追 綏 推 誰 蕤 隕 魁」等，都認爲當另立一部，然後仔細考慮，更從詩經楚辭裏探討，定下了脂微分部的標準。

(41) 文始所定隊部字，與國故論衡所定略有不同，但文始成書似在國故論衡之後，今依文始。

(42) 清華學報十一卷三期，頁八〇一。

## 2. 脂微分部的標準。

中古音系雖不就是上古音系，然而中古音系裏頭能有上古音系的痕迹。譬如上古甲韻一部分的字在中古變入乙韻，但它們是「全族遷徙」到了乙韻裏仍舊「聚族而居」。因此，關於脂微分部，我們用不着每字估價，只須依廣韻的系統細加分折，考定某系的字在上古當屬某部就行了。今考定脂微分部的標準如下：

(甲) 廣韻的齊韻字，屬於江有韻的脂部者，今仍認為脂部。

(乙) 廣韻的微灰哈三韻字，屬於江有韻的脂部者，今改稱微部。

(丙) 廣韻的脂皆兩韻是上古脂微兩部雜居之地，脂部的開口呼在上古屬脂部，皆部的合口呼在上古屬微部。(43)

上古脂微兩部與廣韻系統的異同如下表：(44)

廣韻系統	齊韻	脂	皆	微	灰	哈									
等呼	開合口	開	口	合	口	閉合口									
上古韻部	脂部		微部												
例字	暨 奚 稽 微 啟	紙 姓 替 弟 隸	黎 迷 (曉)	芳 塔 伊 夾	舉 運 二 利 師 脂 資	司 私 比 眉	淮 懷 壞 迨 衰	惟 遣 慙 慙 離	歸 毀 唯 慙	衣 依 擘 提 豈	新 頤 威 提 豈	章 歸 威 提 豈	屬 微 鬼 非	危 回 鬼 愧 救	哀 隸 雷 隸

## 3. 脂微分部的證據。

脂微分部起初只是一個假設，等到拿詩經來比對，然後得

(43) 只有「癸」聲的字皆屬上古脂部，因為「癸」聲的字有「隸」「隸」等字入廣韻的齊。又「季」聲的字也當屬上古脂部。

(44) 表中之韻，皆舉平聲以包括上去聲。

到確實的證明。今以段氏六非音均表爲根據而加以分析評論如下。

(甲)段氏表已顯示脂微分部者：

A. 脂部獨用。碩人一章：莫脂：疥：犀：眉。風雨一章：凄：啮：夷。衡門一章：遲：飢。候人四章：臍：飢。下泉三章：著：師。大田三章：凄：祈：私。瞻彼洛矣一章：茨：師。卷阿九章：萎：啮。板五章：情：毗：迷：尸：屎：葵：資：師。瞻卬三章：鴟：階。谷風二章：薺：弟。泉水二章：涕：翻：弟：姊。蟋蟀一章：指：弟。相鼠三章：體：禮：禮：死。載馳三章：濟：閱。載驅二章：濟：灑：弟。陟岵三章：弟：偕：死。魚麗二章：鱣：旨。魚麗五章：旨：偕。吉日四章：矢：兕：醴。大東七章：砥：矢：履：視：涕。大田二章：稗：稗。賓之初筵一章：旨：偕。旱麓一章：濟：弟。行葦二章：弟：爾：幾。豐年：秭：醴：妣：禮：皆。載芣：濟：積：秭：醴：妣：禮。

B. 微部獨用。卷耳二章：兕：隕：揚：懷。穆木一章：崇：綬。柏舟五章：微：衣：飛。終風四章：靈：懷。式微一二章：微：歸：微：歸。北門三章：敦：遺：摧。揚之水：懷：歸：懷：歸：懷：歸。將仲子一二三章：懷：畏：懷：畏：懷：畏。丰四章：衣：歸。東方未明二章：晞：衣。南山一章：摧：綬：歸：歸：懷。素冠二章：衣：悲：歸。東山一章：歸：悲：衣：枚。東山二章：畏：懷。東山三章：飛：歸。九或四章：衣：歸：悲。四牡二章：騷：歸。常棣二章：威：懷。采芣一二三章：薇：歸。南有嘉魚三章：崇：綬。淇藻一章：歸：歸。采芣四章：(悼)：靈：威。十月之交一章：微：微：哀。巧言一章：威：罪。谷風二章：頽：懷：遺。谷風三章：兕：萎：(怨)。鴛鴦四章：摧：綬。車牽三章：幾：幾。旱麓六章：收：回。淇酌二章：疊：歸。板七章：懷：畏。雲漢三章：推：雷：遺：遺：畏：摧。常武六章：回：歸。瞻卬六章：幾：悲。有駟二章：飛：歸。靜女三章：煒：美。敝笱三章：唯：水。七月一章：火：衣。七月二章：火：葦。魚藻二章：尾：豈。

瞻卬二章：罪罪。

(乙)依段氏表雖當認為脂微合韻，實際上仍可認為分用者，此類又可細別為『轉韻』與『不入韻』兩種。

(子)可認為轉韻者：碩人一章：碩衣，妻姨私(由微轉脂)。七月二章：遲邴，悲歸(由脂轉微)。采芣六章：依霏，遲飢，悲哀(由微轉脂復轉微)。鼓簧二章：嗜潛，悲回(由脂轉微)。

(丑)可認為不入韻者：葛覃一章：『葛之覃兮，施于中谷，雜葉萋萋，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谷木侯部叶韻，萋嗜脂部叶韻，飛字不入韻，按此章顯然分爲兩段，每段首句無韻)。葛覃三章：『言告師氏，言告言歸，薄汗我私，薄潛我衣』(衣歸微部叶韻，私字不入韻，江有誥亦認為非韻，按奇句不一定入韻)。谷風二章：『行道遲遲，中心有違，不遠伊迤，薄送我畿』(違畿微部叶韻，遲字非韻，又可認遲迤爲叶韻)。北風二章：『北風其喈，雨雪共霏，寒而好我，携手同歸』(霏歸微部叶韻，喈字不入韻)。巧言六章：『彼何人斯，居河之麋，無拳無勇，職爲亂階，既微且媮，爾勇伊何，爲猶將多，爾居徒幾何，糜階脂部叶韻，何多何歌部叶韻，伊幾非韻，段氏誤)。四月二章：『秋日淒淒，百卉具腓，亂離瘼矣，爰共適歸』(腓歸微部叶韻，「瘼」字不入韻)。桑柔二章：『四牡騤騤，旗旒有翩，亂生不夷，靡國有泯，民靡有黎，具禍以燼，於乎有哀，國步斯頻』(翩泯燼頻眞部叶韻，奇句「騤夷黎哀」不必認爲入韻)。桑柔三章：『國步滅資，綏不我將，靡所止疑，云徂何往，君子實維，乘心無兢，誰生罔階，至今爲梗』(將往競梗陽部叶韻，奇句「資疑維階」不必認爲入韻)。匏有苦葉二章：『有淵濟盈，有鷺雉鳴』(盈鳴耕部叶韻，「淵鷺」在句中，不必認爲入韻)。谷風一章：『采芣采非，無以下體，德音莫遠，及爾同死』(體死脂部叶韻，奇句則「非」「遠」微部叶韻，段氏以「非體死」叶韻，非是)。葛藟一章：『緜

繇葛藟，在河之涘。終遠兄弟，謂他人父。」（詩父）魚部叶韻，奇句「藟弟」不必認爲入韻。

（丙）確宜認爲脂微合韻者：（45）汝墳一章救飢。采芣三章：祁歸。草蟲三章薇悲夷。葉葺二章萋晞涸躋坻。出車六章：遲。嗒祁歸夷。秋杜二章萋悲萋悲歸。斯于四章飛躋。節南山三章師氏維毗迷師。節南山五章夷遠。小旻二章（說）哀遠依底。四月六章薇積哀。楚茨五章尸歸遲私。采芣五章：維萋臆戾。生民七章惟脂。崧高六章耶歸。烝民八章蹙嗒齊歸。有客追綏威夷。閟宮一章救回依遲。長發三章遠齊遲躋遲祗圍。汝墳三章尾煖煖迴。狼跋一章尾幾。常棣一章：韓弟。蓼蕭三章：泥弟弟豈。大田二章：孫火。公劉四章：依濟幾依。行葦一章：葦履體泥。

以上共一百零八個例子，可認爲脂微分用者八十二個，約佔全數四分之三，可認爲脂微合韻者二十七個，不及全數四分之一。

若更以段氏羣經韻分十七部表爲證，在三十四個例子當中，可認爲脂微分用者二十七個，約佔全數五分之四，可認爲脂微合韻者僅有七個，約佔全數五分之一。

最可注意的，是長篇用韻不雜的例子。例如板五章叶「憐馳迷尸屎葵師資」，共八韻，大東一章叶「七砥矢履視涕」，共六韻，蕪三章叶「濟積稀醴妣禮」（「積」係支部字），共六韻，碩二章叶「萇脂躋星眉」，共五韻，豐年叶「稀醴妣禮皆」，共五韻，都不雜微部一字。又如晉語國人誦改葬，共世子叶「懷歸遠哀微依妃」，共七韻，詩雲漢叶「推雷遺遺畏摧」，共六韻，南山一章叶「崔綏歸歸懷」，

（45）所謂「合韻」，是依段氏的說法，凡不同部而偶然叶韻者，叫爲「合韻」。

共五韻都不雜脂部一字。這些都不能認為偶然的現象。

#### 4. 脂微分部的解釋。

由上面的證據看來，脂微固然有分用的痕迹，然而合韻的例子也不少，我們該怎樣解釋呢？我想最合理的解答乃是脂微兩部的主要元音在上古時代並非完全相同，所以能有分用的痕迹，然而它們的音值一定非常相近，所以脂微合韻比其他各部合韻的情形更為常見。

本來談古韻的人沒有法子不談「合韻」。假使看見兩韻稍有牽連，就把它們歸併起來，勢非歸併到苗夔七部不止。試把顧江段王江五君的古韻分部來比較，要算顧氏的合韻最少，正因他的分部最少。江永把真寒分開，於是生民的「民嫪」，烈文的「人訓刑」，小戎的「翠錚苑」，楚茨的「煥愆孫」，就不能不認為合韻。段氏把真諄分開，於是正月的「鄰云敷」，亦不能不認為合韻。王氏把脂至分開，於是載馳三章的「濟闕」，皇矣八章之「類致」，抑首章之「疾戾」，經風三章之「噎寐寗」，亦不能不認為合韻。(46) 共合韻情形最多者，要算幽部與宵部，曷部與質部兩部。依段氏六書音均表，幽宵合韻共十二處；依王念孫致江有誥書，曷術合韻共六處；(47)依江有誥復王念孫書質曷合韻共四處，質術合韻共七處。由此看來，研究古韻，確要加些判斷，戴東原所謂：「審音非一類而古人之文偶有相涉，始可以五方之音不同，斷為合韻」，在某一些情形之下，是合理的。但審音非一類而古人之文偶有相涉時，也未必是五方之音不同，而是雖非一類，却甚相近，如章太炎所謂「同門而異戶」，

(46) 參看江有誥音學十書卷首王氏來書。然「濟闕」「類致」「疾戾」今皆認為叶韻，非合韻。

(47) 按江王辨論時，江稱曷為祭，王稱曷為月。

然而我們不能不承認脂微合韻的情形比其他合韻的情形多些因此，如果談古韻者主張遵用王氏或章氏的古韻學說，不把脂微分開，我並不反對。我所堅持的一點，乃在乎上古脂微兩部的韻母並不相同。假使說完全相同的話，那麼，「飢」之與「機」，「几」之與「幾」，「祁」之與「祈」，「伊」之與「衣」，其音將完全相等，我們對於後世的脂微分韻就沒法子解釋。

嚴格地說，上古韻部與上古韻母系統不能混為一談。凡韻母相近者，就能押韻；然而我們不能說，凡押韻的字，其韻母必完全相同，或其主要元音完全相同。因此，我們可以斷定，脂微在上古，雖也可以認為同韻部，却絕對不能認為韻母系統相同。

### 十三 侵緝系

#### 1. 開口呼。

真合類：咸銜，威，堪，耽，洪，醯，吟，覃，譚，甄，髡，南，男，參，慘，僭，錕，三。

合洽：給，恰，荅，納，灘。

侵緝類：音陰，飲，湫，金，今，衿，錦，欽，衾，琴，琴，堪，琛，淫，沈，朕，策，顛，念，壬，任，在，林，臨，廩，臧，枕，甚，參，深，諗，謀，堪，忱，甚，謂，浸，僭，侵，髮，寢，潛，心，邑，罷，緝，翁，論，恰，急，及，繫，焯，盤，入，立，笠，軌，濕，濕，十，拾，戠，緝，集，輯，緝，習。

諧聲對轉證：念飲(奴協切)，合韻(胡威切)，執塾(都念徒協兩切)，甚斟(昌汁切)，音渣(去急切)，今盦(烏合切)。

訓詁對轉證：正義：飲吸(48) 林立(49) 沈盤，藩汁。

反義：情悒(50) 暗焯。

(48) 嚴粲觀鼓四：「吸飲也」。

(49) 釋名釋義：「立，林也」。

(50) 左傳「祈招之情悒」注：「安和貌」；說文：「悒，不安也」。

同部聲訓證：含銜，耽洪，忱謀，沈潛，揲雜，入納。

歸字雜論：

兼聲，因聲，函聲，詁聲，舟聲，舟聲，狀聲的字，段玉裁以入侵部，江有誥以入談部。聿聲，變聲，劬聲的字，段氏亦以入侵部，江氏則以入葉部。今皆從江氏。

疋聲的字，江有誥以入葉部，朱駿聲以入鹽部，今亦從江氏。  
2. 合口呼。

影	曉 匣				見				溪		羣	
音 陰		飲	咸	銜		今	金	堪	欽	琴	岑	琴
飲					感	錦						
邑 滂	揖	轟	滂	合洽	洽	翰	念	恰				及
端 知	透 徹		喻	定 澄		泥 娘 日		來	照 神			
耽 湛	楫		琛	淫	覃 譚	沈	南 男	壬 任	林 臨	鏡		
		韻 陰			髮 黠	漿 孃		佳	厚	枕	莊	
								念	任°	臨°	枕°	
芥	黠			屑		黠	轉	入	立 笠	執		
審 禪	精 莊				清				從		心 邪	
參 深	謙 禪	忱			參°	佳 疑	羣		潛	三	心	
診	甚				慘 儼							
深°	甚°	韻	沒	儼					潛°	三°		
濕 臨	十 拾	戴				緝	雜	集 輯				習



冬類：降絳，冬，彤，農，宗，崇，宋，芘。

[東]類：宮，躬，窮，中，仲，融，蟲，沖，仲，濃，稔，戎，隆，終，蠡，衆，濼，娥，貶，風，汎，凡，鳳。

同部訓詁證：宗衆(61)，終窮，蠡衆，蠡蟲。

歸字雜論：

章太炎晚年以冬部併入侵部，我覺得很有理由。今認冬部爲侵部的合口呼。侵部雖係閉口韻，並不一定不能有合口呼。假設侵部的上古音是-am, -iam, 那麼冬部就是-uam, -iwam 後來冬部起了異化作用(dissimilation), 洪音變入冬江韻，細音變

匣	見		羣		端	知	徹	喻	定	澄
降		宮 躬	窮	冬	中	仲	融	彤	蟲	沖
										仲
		絳 降°								
泥	娘	日	來	照	牀	精	從		心	
農	濃 積	戎	隆	終 蠡	澳 衆	崇	宗	濼°		娥
				衆°						宋
邦	並		非		敷		奉			
		芘	風				凡			
貶						汎				鳳

(61) 廣雅釋詁三：「宗衆也！」。

入東鍾韻，仍舊保存它的合口呼。(52)

孔廣森以幽與冬對轉，嚴可均併冬於侵，以幽與侵對轉，章太炎以幽與侵、冬與緝對轉(晚年才併冬於侵)，黃侃以豪與冬對轉，其實冬部與幽部、宵部即黃氏的豪關係都非常之淺。黃氏豪冬對轉之說更不可從。今以幽侵分爲兩系，不認爲對轉。

曉	匣			見	溪			疑
			商 韻	計		監 霽		
剛	險 狼	歸	齒	敢				坎
		宵 <sup>o</sup>				監 霽		
		台	談 疑	挾	夾	甲		業
端	知	透	徹	喻	定	澄		來
端			談 <sup>o</sup>		談 談		監 霽	疑
		黃	泰	召	談			飲
	玷						監	
			業	否		疑		獵
照	審	禪	莊	牀	精	從		心
皆 占	曉			端 端		端		
	映		斬		疑		漸	
占 <sup>o</sup>								
	攝 疑	涉					捷	疑

(52) 王靜如先生在他的論冬蒸兩部(中央研究院語史集刊第一本第三分)裏，假定冬蒸全是合口呼。這裏我贊成他的一中意見：我把蒸部認爲有開合兩呼，把冬部認爲侵部的合口呼。

## 十四 談 盍 系

談 盍 系 只 有 開 口 呼。

談 盍 類： 闕 函 涵 齒 廿 敢 監 鑑 檻 坎 葵 談 憫 餒 茗 藍 濫 斬 皇 讓 捷。  
夾 甲 沓。

盍 葉 類： 險 獮 鑿 濞 窮 玷 忝 蘇 欽 詹 贍 占 陟 熾 漸。

肴 鐘 暉 挾 業 葉 疊 獵 攝 韞 涉 捷 爨。

諧 聲 對 轉 證： 捷 捷， 盍 盍， 占 帖， 奄 庵(於 輒 切)， 厭 壓， 協 肴(許 欠 虛 業 兩 切)。

訓 詁 對 轉 證： 正 義： 慊 慊， 恬 慊(53)， 銛 錘(54)， 炎 暉。

反 義： 庵 暉。

同 部 聲 訓 證： 歎 欠， 瞻 覘， 沾 染， 切 肴(55)。

歸 字 雜 論：

瓊 聲 占 聲 欠 聲 的 字 殿 可 均 歸 侵 類 占 聲 的 字 段 玉 裁 歸 侵 部 今 依 江 有 韻 都 歸 入 談 部。

## 十五 結 論

當 我 們 研 究 上 古 語 音 的 時 候 韻 部 的 多 少 並 不 是 最 重 要 的 問 題。 清 儒 研 究 古 韻 已 經 卓 著 成 績 現 在 我 們 所 應 努 力 者， 不 在 乎 探 求 韻 部 的 多 少 而 在 乎 更 進 一 步 去 考 定 上 古 韻 母 的 系 統 及 假 定 其 音 值。 本 文 暫 不 談 及 音 值 所 以 它 的 着 重 點 在 乎：(一)考 定 上 古 韻 母 的 主 要 元 音 的 類 別；(二)考 定 韻 母 的 開 合 與 洪 細。

(53) 說文：「恬，安也」，廣雅釋詁一，「慊，安也」，字亦作「恬」，「帖」。

(54) 說文：「銛，錘屬」。

(55) 說文：「人欲去以力存止曰切」。

關於主要元音的類別，我雖不願在此時談及音值，但我可以先說出一個主張，就是凡同系者其主要元音即相同。假設歌部是 -a，曷部就是 -at，寒部就是 -au。

關於開合與洪細，以洪細為較易考定，因為上古的洪細系統與中古的洪細大致相同。開合較難考定，因為有上古屬開而中古屬合者，有上古屬合而中古屬開者。茲將上文研究所得，歸納如下：

(甲) 自上古至中古開合系統未變者：<sup>(56)</sup>

東至微，虞，齊至仙，宵，歌，麻，陽至登，幽，侵至凡。祭泰，夬，廢。  
屋至昔，駭至乏。蕭韻的「調」類與「迢」類，戈韻的「和」類，肴韻的「孝」類，豪韻的「考」類與「高」類，尤韻的「朽」類，錫韻的「狄」類與「翟」類。

(乙) 上古屬開而中古屬合者：

魚韻，模韻。戈韻的「婆」類。

(丙) 上古屬合而中古屬開者：

蕭韻的「椒」類，肴韻的「膠」類，豪韻的「皓」類。尤韻的「鳩」類與「久」類，侯韻。錫韻的「恚」類。

這是大致的說法，至於詳細的系統，仍須在圖表中尋求。表中雖然分析得很細，却不願意流於呆板，換句話說，我雖然極端注意語音演變的條件，同時也留些餘地給方言的影響以及種種不規則的變遷（由於特殊原因，而不是我們所能考知者）。我希望將來研究上古音值的時候，這一篇文章可以作為研究的基礎。

(56) 中古的江韻與雙韻，當依切韻指掌圖認為合口呼。此類字在上古也是合口呼，故可認為未變。



